

證券代號：1108

查詢本公司年報網址

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s://mops.twse.com.tw>

本公司網址 <http://www.luckygrp.com.tw>



幸福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一一三年度年報

刊印日期：中華民國一一四年四月二十九日

壹、本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

姓名：溫秀菊／陳一誠

職稱：經理／副理

電話：(02)2509-2188

傳真：(02)2504-8672

電子郵件信箱：wendy@luckygrp.com.tw /ycchen@luckygrp.com.tw

貳、總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名稱	地址	電話
總公司	台北市松江路 237 號 15 樓	(02)2509-2188
東澳廠	宜蘭縣南澳鄉蘇花路三段 101 號	(03)998-6110
埔心廠	桃園市楊梅區永平里梅獅路一段 193 號	(03)481-4788
和仁廠	花蓮縣秀林鄉和平村和仁路 73 號	(03)868-1217

參、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及電話

名稱：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部

地址：100 台北市中正區博愛路 17 號 3 樓

電話：(02)2381-6288

網址：<http://www.sinotrade.com.tw>

肆、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會計師姓名：陳招美、陳蕃旬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 100 號 20 樓

電話：(02)2725-9988

網址：<http://www.deloitte.com.tw>

伍、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
資訊之方式：無

陸、本公司網址：<http://www.luckygrp.com.tw>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一、董事長致詞.....	1
二、一一三年度營業報告.....	2
三、一一四年度營業計劃.....	4
貳、公司治理報告.....	5
一、董事及經理人資料.....	5
二、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4
三、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52
四、其他應敘明事項.....	52
參、募資情形.....	56
一、股本來源.....	56
二、主要股東名單.....	57
三、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57
四、本次疑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58
五、員工及董事酬勞.....	58
六、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58
七、公司債及特別股發行情形.....	58
八、海外存託憑證、員工認股權憑證及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之辦理情形.....	58
九、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58
肆、營運概況.....	59
一、業務內容.....	59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60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64
四、環保支出資訊.....	64
五、勞資關係.....	65
六、資通安全管理.....	67
七、重要契約.....	68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69
一、財務狀況.....	69
二、財務績效.....	69
三、現金流量.....	70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70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與改善計劃 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70
六、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71
七、其他重要事項.....	74
陸、特別記載事項.....	75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75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79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79
柒、一一三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 響之事項.....	80

壹、致股東報告書

一、董事長致詞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大家好！

本公司 113 年全年度合併營業收入為新台幣 48 億 6 仟 7 佰萬元，合併營業淨利為新台幣 6 億 3 仟 9 佰萬元，年度淨利為新台幣 4 億 9 仟 4 佰萬元。113 年本公司的營運，合併營收較 112 年衰退約 4.5%，主要因為 113 年 4 月 3 日花蓮地區發生地震災情，再加上後續颱風風災，致使本公司和仁礦場生產設備受損，無法生產砂石供銷售，因此營收受影響，也使得每股盈餘由 112 年之 1.3 元，略降至 113 年的 1.22 元，減幅約 6.15%。在天災情況影響下，雖然營運面臨各種的挑戰，惟在全體同仁共同努力下，繳出尚可接受的成績單。

回顧 113 年，台灣經濟因疫後國際供應鏈逐步穩定，出口改善，半導體等產業需求回升為經濟注入動能，企業投資也開始回溫，而內需方面，受惠就業市場穩定與薪資成長帶動家庭可支配所得增加，旅遊與消費意願提升，使內需表現穩定，113 年台灣經濟成長率達 4.59%，高於 112 年的 1.4%，優於預期。而國內水泥市場，民間需求方面，因台灣經濟表現較預期佳，相關企業投資回溫，廠辦工程增加，另政府推出新青安政策，推動年輕人購屋意願，因此，雖然中央銀行推出史上最嚴打房政策，惟房市剛性需求仍在，再加上近幾年公共建設經費，持續維持高檔，因此 113 年國內水泥需求約 1,340 萬噸，較 112 年 1,300 萬噸小幅成長 3%。

面對 114 年，國際貨幣基金(IMF)等主要國際機構，原預測全球經濟成長將延續 113 年的趨勢，增速可能放緩或保持持平，而根據行政院主計總處的預測，台灣 114 年經濟成長率為 3.14%，惟在美國川普總統於元月份就職後，築起關稅高牆，於四月份提出針對各國的「對等關稅」，造成全世界經濟的劇烈動盪，將使得台灣經濟面臨更多挑戰，經濟成長率恐會下修，勢必影響國內房市及企業投資，雖然今年公共建設經費仍高，但總體水泥需求應保守看待，本公司將更加審慎應對各種變局，滾動檢討推動各項營運策略，期望透過各項營運策略的執行，及全體同仁的共同努力，能在 114 年繳出好的成績。

最後，敬祝各位股東，身體健康，萬事如意！謝謝大家！

董事長：陳韻如



二、一一三年度營業報告

(一) 營業績效情形：

1、生產主要部份：

項目	一一三年	一一二年	增(減)	增(減)%
水泥及爐石粉 (單位：仟噸)	741	772	(31)	(4.02%)
石材 (單位：仟噸)	1,534	2,488	(954)	(38.34%)

計劃實施情形：水泥及爐石粉生產總量為741仟噸，計劃生產總量為735仟噸，達成率為101%。

石材生產總量為1,534仟噸，計劃生產總量為2,529仟噸，達成率為61%。

2、銷售主要部份：

項目	一一三年	一一二年	增(減)	增(減)%
水泥及爐石粉 (單位：仟噸)	756	742	14	1.89%
石材 (單位：仟噸)	927	1,250	(323)	(25.84%)
水泥及爐石粉 (單位：仟元)	2,213,696	2,168,769	44,927	2.07%
石材 (單位：仟元)	432,583	604,250	(171,667)	(28.41%)

計劃實施情形：水泥及爐石粉銷售總量為756仟噸，計劃銷售總量847仟噸，達成率為89%。

石材銷售總量為927仟噸，計劃銷售總量為1,435仟噸，達成率為65%。

(二)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新台幣佰萬元

項目	一一三年	一一二年	增(減)	增(減)%
營業收入	4,867	5,095	(228)	(4.47%)
營業淨利(損)	639	612	27	4.41%
稅前淨利(損)	607	660	(53)	(8.03%)
年度淨利(損)	494	527	(33)	(6.26%)

項目			一一三年	一一二年
個 體 獲 利 能 力	營業淨利(損)(%)	占：實收資本	11.88	12.01
	稅前淨利(損)(%)		14.07	15.20
	純益(損)率(%)		13.81	14.06
	每股盈餘(元)		1.22	1.30

(三) 研究與發展

本公司為響應政府2050年淨零排放政策，並配合環境部提出自主減量計畫，積極投入低碳產品與製程改善之推動。目前已完成卜特蘭石灰石水泥之開發，並通過品質規格審查、試產驗證及ISO查核，申請政府相關許可，同時持續進行減碳水泥與卜特蘭高爐水泥等的研發配套建置，規劃漸進式取代卜特蘭I型水泥，以降低生產過程中的碳排放量。另為強化低碳製程能力，本公司亦發展推動水泥磨與煤磨系統改造工程設計，以提升研磨與燃燒效率，穩健推動水泥產業低碳轉型。

(四) 附屬事業

1. 大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投資於基隆市安樂區大竿林地區之土地，依原計劃進行整地開發工程，一期土地已簽訂出售契約，總金額約為新台幣1拾7億5仟7百萬元。二期重劃區現正辦理都市計劃變更程序中。

該公司113年度純損新台幣4仟8佰5拾4萬元。

2. 幸孚預拌混凝土廠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正建置樹林廠及蘆竹廠，預計114年下半年開始營運。

113年度銷貨收入為新台幣16億9仟5佰5拾1萬元，純益新台幣1億4仟6佰零4萬元。

3. 日本幸福水泥公司

本公司已於113年之董事會決議處分該公司之資產並結束營業。113年度純損為新台幣1仟2佰6拾4萬元。

4. 信福航業股份有限公司

113年度純損新台幣1佰8拾3萬元。

5. 福昱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13年度銷貨收入為新台幣7佰3佰9拾5萬元，純益新台幣8拾1萬元。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三、一一四年度營業計劃

單位：公噸

產品	生產量	銷售量
水泥、爐石粉	650,000~900,000	650,000~1,000,000
石 材	2,000,000~2,500,000	1,200,000~2,000,000

113年因政府推動新青安政策，推動年輕人購屋意願，雖然中央銀行推出史上最嚴打房政策，惟房市剛性需求仍在，再加上近幾年公共建設經費，持續維持高檔，本公司亦因此受惠；展望114年，面臨對等關稅等國際經貿動盪，使得台灣經濟面臨更多挑戰，經濟成長率恐會下修，勢必影響國內房市及企業投資，故本公司保守預估114年水泥及爐石粉等產銷量約為65~100萬公噸，石材產銷量為120~200萬公噸。

貳、公司治理報告

一、董事及經理人資料

(一)、董事資料

114年4月29日

職稱 (註1)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註2)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註3)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 股份		主要經(學)歷(註 4)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 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 察人			備註 (註5)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法人董事	中華民國	世易水泥(股)公司	—	111.06.30	三年	96.06.13	6,632,588	1.64%	6,632,588	1.64%	—	—	—	—	—	—	—	—	—	
	中華民國	代表人：陳兩傳 (註6)	男 C	111.06.30	三年	79.06.06	6,158,497	1.52%	6,158,497	1.52%	無	—	無	—	成州國小	—	董事長	陳韻如	父女	
	中華民國	代表人：陳韻如	女 B	111.06.30	三年	96.06.13	6,632,588	1.64%	7,952,298	1.96%	—	—	—	—	美國杜蘭大學 企管 EMBA	永盛開發、幸孚預拌、大升開 發、幸福水泥、立光建設等公 司董事長	董事	蕭宇翔	母子	
	中華民國	代表人：蕭宇翔 (註7)	男 A	113.10.17	—	113.10.17	2,226,891	0.56%	2,226,891	0.56%	無	—	無	—	美國印第安那大 學凱萊商學院	幸福水泥董事長室特別助理	董事長	陳韻如	母子	
董事	中華民國	張祥麟	男 B	111.06.30	三年	96.06.13	7,539,587	1.86%	7,539,587	1.86%	無	—	無	—	大同中學	鴻麒建設(股)公司副董事長	無	—	—	
	中華民國	程尚楷	男 A	111.06.30	三年	108.06.12 (註6)	1,832,666	0.45%	1,832,666	0.45%	無	—	無	—	美國 Suffolk University MBA	海華投資(股)公司經理	無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陳 琰	女 B	111.06.30	三年	105.06.15	—	—	—	—	無	—	無	—	淡江大學 會計系	森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 顧問、卓毅管理顧問股份有 限公司資深副總	無	—	—	
	中華民國	王志誠	男 A	111.06.30	三年	105.06.15	—	—	—	—	無	—	無	—	國立政治大學 法學博士	中國文化大學副校長、中國文 化大學法學院教授、國立中正 大學研究傑出特聘教授(終身 榮譽職)、岱宇國際(股)公司獨 立董事、樂迦再生科技(股)公 司獨立董事、智冠科技(股)公 司獨立董事、中央存款保險 (股)公司諮詢委員	無	—	—	
	中華民國	邵揚威	男 A	111.06.30	三年	108.06.12	—	—	—	—	無	—	無	—	國立臺北科技大 學工程科技研究 所博士	雅比斯建設(股)公司總經理、 中華財經策略協會副理事 長、CCIM 社團法人台灣不動產 投資協會榮譽理事長	無	—	—	

註1：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註明法人股東名稱)，並應填列下表一。 註2：A為60歲以下，B為60~69歲，C為70歲以上。

註3：填列首次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時間，如有中斷情事，應附註說明。 註4：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5：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註6：本公司創辦人陳兩傳先生於113年10月8日仙逝。 註7：本公司法人董事世易水泥(股)公司於113年10月17日改派蕭宇翔先生為代表人。

(1)表一：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4年4月29日

法人股東名稱(註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註2)
世易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長亨投資(32.49%)、立光建設(20.38%)、陳韻如(33.23%)

註1：董事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填寫該法人股東名稱。

註2：填寫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率。若其主要股東為法人者，應再填列下表二。

(2)表二：表一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14年4月29日

法人名稱(註1)	法人之主要股東(註2)
立光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昌潤水資源(29.45%)、金利投資(19.48%)、長亨投資(50.63%)
長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世易水泥(99.85%)

註1：如上表一主要股東屬法人者，應填寫該法人名稱。

註2：填寫該法人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率。

(3)董事資料:

(3-1)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114年4月29日

單位:股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1)		獨立性情形(註 2)				兼任其他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條件	工作經歷	是否 有公 司第 三十 條情 事之	本人、配偶、 二親等以內 親屬是否擔 任本公司董 事、監察人 或受僱人	本人、配偶、 二親等以內 親屬(或利用 他人名義)持 有公司股份 數及比重	是否擔 任與本 公司特 定關係 公司董 事、監 察人或 受僱人		最近2年提供 本公司或其 關係企業商 務、財務、 會計等服務 所取得之報 酬金額
世易水泥(股)公司 代表人:陳韻如	幸福建設\永盛開發\立光建設\幸孚預拌\大升開發\幸 福水泥(股)公司董事長	否	是	18,644,577	4.61%	是	—	無
世易水泥(股)公司 代表人:蕭宇翔	幸福水泥(股)公司董事長室特別助理	否	是	18,644,577	4.61%	否	—	無
張祥麟	福都建設(股)公司董事長、綠堡建設(股)公司董事、漢 堡建設(股)公司董事、旭和建材(股)公司總經理、鴻麒 建設(股)公司副董事長	否	否	—	—	否	—	無
程尚楷	花旗銀行財務主管(理財部)、海華投資(股)公司經理	否	否	—	—	否	—	無
陳 琰(獨立董事)	雲鼎資本管理顧問(股)公司行政副總、卓毅管理顧問 (股)公司資深副總、森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顧問、 藍新資訊(股)公司立董事等	否	否	—	—	否	—	1
王志誠(獨立董事)	中國文化大學副校長、中國文化大學法學院教授、院 長、國立中正大學研究傑出特聘教授(終身榮譽職)、岱 宇國際(股)公司獨立董事、智冠科技(股)公司獨立董 事、樂迦再生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中央存款保險(股) 公司諮詢委員等	否	否	—	—	否	—	3
邵揚威(獨立董事)	CCIM 社團法人台灣不動產投資協會榮譽理事長、中華 財經策略協會副理事長、雅比斯建設(股)公司總經理	否	否	—	—	否	—	無

註 1: 專業資格與經驗: 敘明個別董事及監察人之專業資格與經驗, 如屬審計委員會成員且具備會計或財務專長者, 應敘明其會計或財務背景及工作經歷, 另說明是否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註 2: 獨立董事應敘明符合獨立性情形, 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 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3-2)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及獨立性

本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二十條明訂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如下：

本公司之董事會應指導公司策略、監督管理階層、對公司及股東負責，其公司治理制度之各項作業與安排，應確保董事會依照法令、公司章規定或股東會決議行使職權。本公司之董事會結構，應考量公司經營發展規模及其主要股東持股情形，衡酌實務運作需要，決定五人以上之適當董事席次。

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除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宜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

- 一、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
- 二、專業知識與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

董事會成員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包括基本組成，也各自具有產業經驗及相關技能，以及營業判斷、經營管理、領導決策與危機處理能力等，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1.營運判斷能力 2.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3.經營管理能力 4.危機處理能力 5.產業知識 6.國際市場觀 7.領導能力 8. 決策能力

本屆(111年~114年)董事會成員由7人組成，依本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二十條規定，董事會成元多元化除仍繫主要股東席次，女性董事參與、延攬不同專業領域精英組成，進行重要管理階層之接班規劃達成永續經營目標，本屆股東會選任結果已符合管理目標。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落實情形：

職稱	姓名	基本組成		個別董事背景					性別占全體董事比例		獨董佔全體董事比例	具員工身份之董事佔全體董事比例	全體董事年齡分佈情形	
		國籍	性別	營運判斷	領導決策	產業知識	財務會計	經營管理	男	女			60歲以上	60歲以下
董事長	陳韻如	中華民國	女	√	√	√	√	√	71%	29%	43%	29%	43%	57%
董事	蕭宇翔	中華民國	男	√	√	√	√	√						
董事	張祥麟	中華民國	男	√	√	√	√	√						
董事	程尚楷	中華民國	男	√	√	√	√	√						
獨立董事	陳 琰	中華民國	女	√	√	√	√	√						
獨立董事	王志誠	中華民國	男	√	√	√	√	√						
獨立董事	邵揚威	中華民國	男	√	√	√	√	√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4年4月29日

單位：股

職稱 (註1)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 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 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 股份		主要經 (學)歷 (註2)	目前兼任其 他公司之職 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 係之經理人			備註 (註3)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 名	關 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陳明賢	男	112.12.29	204,197	0.05 %	9,740	—	0	—	中原大學 物理系	谷峰化工 (股)公司 董事	無	—	—	
協理	中華民國	黃振庫	男	92.07.11	6,520	0.00 %	0	—	0	—	台北工專 工業工程 科	無	無	—	—	註4
財務經理	中華民國	溫秀菊	女	91.07.01	13,717	0.00 %	0	—	0	—	台北空專 企管科	日本幸福水 泥& 幸孚預拌 董事/ 信福航業 監察人	無	—	—	
會計經理 兼公司 治理主管	中華民國	張擎天	男	108.12.27	21,000	0.01 %	0	—	0	—	中原大學 會計碩士	無	無	—	—	
稽核經理	中華民國	王維仁	男	98.11.18	0	—	0	—	0	—	美國萊特 州立大學 財務碩士	無	無	—	—	

註1：應包括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以及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或協理者，不論職稱，亦均應予揭露。

註2：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3：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與董事長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時，應揭露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註4：業務部協理黃振庫先生於113年8月31日榮退。

(三)、一般董事、獨立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1)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註1)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註2)		員工酬勞(G)(註3)				員工認股權憑證認購股數(H)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I)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	世易水泥(股)公司	-	-	-	-	29,768	29,768	-	-	6.03%	6.03%	-	-	-	-	-	-	-	-	-	-	-	-	-	-	6.03%	6.03%	無	
董事	世易水泥(股)公司 代表人： 陳兩傳(註5)	-	-	-	-	-	-	927	927	0.19%	0.19%	1,685	3,614	101	216	-	-	-	-	-	-	-	-	-	-	-	0.55%		0.96%
董事	世易水泥(股)公司 代表人： 陳韻如	-	-	-	-	-	-	737	737	0.15%	0.15%	2,152	2,884	103	138	240	240	-	-	-	-	-	-	-	-	-	0.65%		0.81%
董事	世易水泥(股)公司 代表人： 蕭宇翔(註6)	-	-	-	-	-	-	138	138	0.03%	0.03%	90	90	5	5	-	-	-	-	-	-	-	-	-	-	-	0.05%		0.05%
董事	張祥麟	4	4	-	-	366	366	600	600	0.20%	0.20%	-	-	-	-	-	-	-	-	-	-	-	-	-	-	-	0.20%		0.20%
董事	程尚楷	4	4	-	-	366	366	600	600	0.20%	0.20%	-	-	-	-	-	-	-	-	-	-	-	-	-	-	-	0.20%		0.20%
獨立董事	陳 瑛	-	-	-	-	150	150	840	840	0.20%	0.20%	-	-	-	-	-	-	-	-	-	-	-	-	-	-	-	0.20%		0.20%
獨立董事	王志誠	-	-	-	-	150	150	960	960	0.22%	0.22%	-	-	-	-	-	-	-	-	-	-	-	-	-	-	-	0.22%		0.22%
獨立董事	邵揚威	-	-	-	-	150	150	960	960	0.22%	0.22%	-	-	-	-	-	-	-	-	-	-	-	-	-	-	-	0.22%		0.22%

註1：經薪酬委員會建議按本公司章程第三十條規定分派113年度分派董事酬勞為實際數。註2：退職退休金揭露的數字係屬提撥數。註3：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113年度分派員工酬勞為實際數。

註4：依本公司董事報酬與酬勞給付辦法規定，獨立董事為定額報酬每月支付不超過新台幣十萬元內，授權董事會決定。

註5：本公司創辦人陳兩傳先生於113年10月8日仙逝。註6：世易水泥於113年10月17日指派蕭宇翔先生為代表人。

(2-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註1)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註2)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數額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總經理	陳明賢	1,802	1,802	109	109	303	303	251	0	251	0	0.50%	0.50%	-	-	-	-	無

註1：退職退休金揭露的數字係屬提撥數。

註2：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113年度分派員工酬勞為實際數。

註3：本公司創辦人113年10月8日仙逝，原執行副總經理陳韻如女士接任董事長職務，由於董事長酬金資訊已充分揭露，為避免混淆，在此不另揭示董事長擔任執行副總經理時期之酬金。

(3-1)上市上櫃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2)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 特支費等 (C) (註3)		員工酬勞金額(D) (註4)				A、B、C及D等四項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 例(%) (註6)		領取來自 子公司以 外轉投資 事業或母 公司酬金 (註7)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5)	本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	A	1,721	2,297	103	138	431	587	240	-	240	-	0.51%	0.66%	無
-	B	1,681	3,608	101	216	4	6	-	-	-	-	0.36%	0.78%	無
-	C	1,802	1,802	109	109	303	303	251	-	251	-	0.50%	0.50%	無
-	D	1,309	1,309	73	73	136	136	183	-	183	-	0.34%	0.34%	無
-	E	1,175	1,175	73	73	190	190	164	-	164	-	0.32%	0.32%	無

註1：所稱「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該主管係指公司經理人，至有關經理人之認定標準，依據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92年3月27日台財證三字第0920001301號函令規定「經理人」之適用範圍辦理。至於「前五位酬金最高」計算認定原則，係以公司經理人領取來自合併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之薪資、退職退休金、獎金及特支費等，以及員工酬勞金額之合計數(亦即A+B+C+D四項總額)，並予以排序後之前五位酬金最高者認定之。若董事兼任前開主管者應填列本表及上表(1-1)。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4：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下表(4-1)。

註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各項酬金總額。

註6：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7：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酬金係指本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4-1)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酬勞 金額	現金酬勞 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 益之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	陳明賢	無	741	741	0.15%
	經理	溫秀菊				
	經理	張擎天				
	經理	王維仁				

說明：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113年度分派員工酬勞為實際數。

(四)、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獨立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113年度				112年度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董事及獨立董事	41,096	8.32%	43,907	8.39%	44,322	8.41%	47,594	9.0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2,465	0.50%	2,465	0.50%	5,121	0.97%	8,393	1.59%

- 依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董事得比照同業給付標準按月支領報酬，不論盈虧均需支付之。又本公司股東或董事充任經理人或職工者，概視同一般之職工支領薪資。
- 本公司每年度決算後如有獲利，依公司章程規定之比例提撥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董事酬勞經由薪酬委員會依照『董事績效評估辦法』評估結果計算與審核個人績效發放，並提報董事會核定之，以使未來風險發生之可能降至最低。董事績效評估包含對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項目。經理人酬勞依『公司章程』及『員工績效考核辦法』中，公司獲利狀況、工作績效、管理能力、工作態度、部門教育訓練與員工發展計畫等績效評估項目結果經薪酬委員會評核後發放，並提報董事會核定之。
-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兩年度差異較大，主係113年度原執行副總經理已接任董事長，故於此僅揭露總經理1人資訊，而112年度係為2人之資訊所致。

二、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7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註 1)	實際出(列)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註 2)	備註
創辦人	世易水泥(股)公司 代表人：陳兩傳	4	0	100.00%	創辦人於 113 年 10 月 8 日仙逝，仙逝前出席率為 100%。
董事長	世易水泥(股)公司 代表人：陳韻如	7	0	100.00%	
董事	世易水泥(股)公司 代表人：蕭宇翔	2	0	100.00%	113 年 10 月 17 日世易水泥指派蕭宇翔先生為代表人，其就任後出席率為 100%。
董事	張祥麟	7	0	100.00%	
董事	程尚楷	7	0	100.00%	
獨立董事	陳 琰	7	0	100.00%	
獨立董事	王志誠	7	0	100.00%	
獨立董事	邵揚威	7	0	100.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獨立董事出席董事會情形

◎:親自出席 ☆:委託出席 *:未出席

獨立董事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第五次	第六次	第七次
王志誠	◎	◎	◎	◎	◎	◎	◎
陳 琰	◎	◎	◎	◎	◎	◎	◎
邵揚威	◎	◎	◎	◎	◎	◎	◎

1.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請參閱第 49~51 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2.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

本公司 113 年度董事會共計召開 7 次，3 位獨立董事於董事會多有建言，但無反對或保留意見，獨立董事建言均詳載於董事會會議記錄。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會議次數 開會日期	議案內容	決議情形	執行狀況
第 1 次會議 113.01.15	討論事項： 案由一：擬報核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發放案，提請核議。〔薪資報酬委員會提〕	(一)本案表決時，關係人法人董事代表：陳兩傳先生、陳韻如女士及經理人：溫秀菊女士、王維仁先生、張擎天先生迴避，主席經在席董事委由獨立董事王志誠先生代理。 (二)本案經代理主席徵詢在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核議通過。已於民國 113 年 2 月發放。
第 3 次會議 113.05.09	討論事項： 案由七：薪資報酬委員會提報核備本公司 112 年度董事酬勞分配案，提請核議。〔薪資報酬委員會提〕	(一)決議獨立董事酬勞時，全體獨立董事利益迴避，經在席非獨立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二)決議非獨立董事酬勞時，全體非獨立董事利益迴避，經在席獨立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已於民國 113 年 8 月發放。
第 6 次會議 113.11.12	討論事項： 案由六：本公司董事長及新任董事薪資報酬案，敬請討論。〔薪資報酬委員會提〕	(一)本案因陳韻如女士、蕭宇翔先生為利害關係人，故於表決時迴避，主席委由獨立董事王志誠先生代理。 (二)本案經代理主席徵詢在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依董事會決議執行。
第 7 次會議 113.12.30	討論事項： 案由九：擬報核本公司創辦人撫恤金發放案，敬請核議。〔薪資報酬委員會提〕	(一)本案因陳韻如女士、蕭宇翔先生為利害關係人，故於表決時迴避，主席委由獨立董事王志誠先生代理。 (二)本案經代理主席徵詢在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依董事會決議執行。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並填列下表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對董事會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績效進行評估。	評估之範圍包括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	包括董事會內部自評、董事成員自評、同儕評估、委任外部專業機構、專家或其他適當方式進行績效評估。	(1)董事會績效評估：包括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 (2)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包括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3)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內部控制。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1. 本公司於 113 年度全年召開 7 次董事會，重要議案皆依法於公開資訊觀測站進行公告資訊，確實將資訊公開。
2. 已建立本公司良好董事會治理制度、健全監督功能及強化管理機能，符合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
3. 本公司已於 104 年 11 月 10 日董事會通過「董事會自我評鑑或同儕評鑑辦法」，並自 109 年度起，於每年第一季前向全體董事會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發出績效自評問卷，針對上一年度，除評估董事會整體及功能性委員會運作情形外，亦針對本身進行自評。每年第一季前問卷悉數回收後，本公司董事會及相關籌辦單位依前開辦法進行分析，將結果提報董事會。前開辦法及評鑑結果亦於本公司官方網站揭露之；可至本公司網站“公司治理”項下查詢-重要公司規章-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其網址為 http://www.luckygrp.com.tw/tw/index.asp?au_id=7&sub_id=49#。
4. 本公司「董事成員績效評估自評」執行情形狀況請詳網址：
http://www.luckygrp.com.tw/tw/index.asp?au_id=7&sub_id=73#
最近一次(113 年度)董事會及各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結果如下：
 - (1)董事會績效評估自評，整體平均分數為 4.00 分(滿分 4.00 分)。
 - (2)董事成員績效評估自評，整體平均分數為 4.00 分(滿分 4.00 分)。
 - (3)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自評：
 - A.審計委員會整體平均分數為 4.00 分(滿分 4.00 分)。
 - B.薪酬委員會整體平均分數為 4.00 分(滿分 4.00 分)。
 - C.企業永續發展責任委員會整體平均分數為 4.00 分(滿分 4.00 分)。
 - D.提名委員會整體平均分數為 4.00 分(滿分 4.00 分)。

註 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 2：(1)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列)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列)席次數計算之。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本公司於 111 年 6 月 30 日股東常會選任 3 席獨立董事，並依證券交易法設置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職權。

113 年度審計委員會共開會 5 次 (A)，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列席率(%) (B/A)	備註
獨立董事	王志誠	5	0	100.00%	
獨立董事	陳 琰	5	0	100.00%	
獨立董事	邵揚威	5	0	100.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暨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無此情事。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113 年 5 月 9 日董事會討論事項案由七「薪資報酬委員會提報核備本公司 112 年度董事酬勞分配案，提請核議。」於決議獨立董事酬勞時，全體獨立董事利益迴避，經在席非獨立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1.稽核部與獨立董事溝通情形：

開會日期	性質	溝通事項	獨立董事建議	公司處理執行成果
113.11.12	單獨定期 (至少一年一次)	1. 113 年第 3 季工作重點報告。 2. 113 年度永續資訊之管理內部控制制度宣導會摘要： (1)溫室氣體盤查 (2)溫室氣體盤查確信 (3)IFRS S1/S2 導入 (4)永續資訊之管理內部控制制度 3. 其他報告事項	洽悉 (無意見)	公司於成立永續暨循環經濟部，因應 ESG 及節能減碳相關議題。

2.會計師與獨立董事溝通情形：

開會日期	性質	溝通事項	獨立董事建議	公司處理執行成果
113.03.25 及 113.11.12	單獨定期 (至少一年一次)	1. 辨認及溝通關鍵查核事項 2. 溝通查核過程中發現之應提醒事項	洽悉 (無意見)	配合會計師，完成年度財報和季報的查核工作。

四、審計委員會工作重點：

- 1.依第十四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內部控制制度。
- 2.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 3.依第三十六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
- 4.審核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
- 5.審核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
- 6.審核重大之資金貸與、背書或提供保證。
- 7.審核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 8.審核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
- 9.審核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
- 10.審核年度財務報告及半年度財務報告。
- 11.審核公司或主管機關規定之其他重大事項。

審計委員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 意見之處理
民國 113 年第一次 113.03.15	案由一：本公司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經主席徵詢出席獨立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經董事會主席徵詢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案由二：擬分派本公司 112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案。	經主席徵詢出席獨立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經董事會主席徵詢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案由三：擬訂本公司 112 年度盈餘分配案。	經主席徵詢出席獨立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經董事會主席徵詢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案由四：擬出具本公司 112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經主席徵詢出席獨立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經董事會主席徵詢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案由五：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審計委員會績效評估。	經主席徵詢出席獨立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經董事會主席徵詢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案由六：子公司大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因業務週轉需要，擬向本公司申請融資額度案。	經主席徵詢出席獨立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經董事會主席徵詢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案由七：本公司之子公司日本水泥株式會社處分重大資產暨結束營運案。	經主席徵詢出席獨立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經董事會主席徵詢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民國 113 年第二次 113.05.09	案由一：113 年度第 1 季財務報表案。	經主席徵詢出席獨立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經董事會主席徵詢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案由二：為子公司幸孚預拌混凝土廠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案。	經主席徵詢出席獨立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經董事會主席徵詢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案由三：子公司幸孚預拌混凝土廠股份有限公司因業務週轉需要，擬向本公司申請融資額度案。	經主席徵詢出席獨立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經董事會主席徵詢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案由四：子公司日本幸福水泥株式會社因轉售水泥庫，清運呆滯水泥料需要，擬向本公司申請融資額度案。	經主席徵詢出席獨立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經董事會主席徵詢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民國 113 年第三次 113.08.12	案由一：本公司 113 年第 2 季財務報表案。	經主席徵詢出席獨立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經董事會主席徵詢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照案通過。	案通過。
	案由二：擬訂定 113 年配發現金股利除息基準日、停止過戶期間暨現金股利發放日案。	經主席徵詢出席獨立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經董事會主席徵詢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案由三：為子公司幸孚預拌混凝土廠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案。	經主席徵詢出席獨立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經董事會主席徵詢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民國 113 年第四次 113.11.12	案由一：本公司 113 年第 3 季財務報表案。	經主席徵詢出席獨立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經董事會主席徵詢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案由二：擬不分派 113 年上半年度現金股利案。	經主席徵詢出席獨立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經董事會主席徵詢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案由三：子公司日本幸福水泥株式會社(以下簡稱「日本子公司」)向母公司融資新台幣壹仟萬元轉為增資款案。	經主席徵詢出席獨立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經董事會主席徵詢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案由四：擬訂定本公司「永續資訊之管理作業程序」案。	經主席徵詢出席獨立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經董事會主席徵詢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案由五：擬修正本公司「關係企業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部分條文案。	經主席徵詢出席獨立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經董事會主席徵詢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民國 113 年第五次 113.12.30	案由一：為子公司幸孚預拌混凝土廠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案。	經主席徵詢出席獨立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經董事會主席徵詢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案由二：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本公司 114 年度與金融機構往來授信額度案。	經主席徵詢出席獨立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經董事會主席徵詢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案由三：於本公司外幣借款餘額之額度內，預購遠期外匯案。	經主席徵詢出席獨立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經董事會主席徵詢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案由四：董事會授權董事長對本公司之子公司於 114 年度提供背書保證，在一定額度內決行案。	經主席徵詢出席獨立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經董事會主席徵詢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案由五：114 年度內部稽核計劃表案。	王獨董建議增加重要子公司幸孚預拌混凝土廠(股)公司新廠之專案查核，其餘經主席徵詢出	經董事會主席徵詢出席董事全體按審計委員會建議通過。

		席獨立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案由六：定期〔一年一次〕評估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提請審議案。	經主席徵詢出席獨立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經董事會主席徵詢出席董事全體按審計委員會建議通過。
	案由七：本公司民國114年度會計師委任報酬案。	經主席徵詢出席獨立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經董事會主席徵詢出席董事全體按審計委員會建議通過。
	案由八：榮豐礦業股份有限公司現金增資案。	經主席徵詢出席獨立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經董事會主席徵詢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已於103年12月26日董事會通過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配合主管機關規定適時進行修訂，詳見本公司網頁(https://www.luckygrp.com.tw/tw/index.asp?au_id=7&sub_id=49&Page=1)已明示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無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制度；並配合股務代理機構「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處理投資人關係、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	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隨時掌握董事、經理人及持股10%以上之大股東之持股情形。	無差異。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彼此往來或交易皆依據法令規定辦理或依法於內部控制制度中建立相關制度。	無差異。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內部控制制度：C2-103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已有規範。	無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	V		1.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施行之『公司治理實務守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p>則』第三章強化董事會職能第二十條明定董事多元化方針，本公司董事會成員之提名與遴選遵照公司章程之規定，採用候選人提名制，遵守「董事選舉辦法」及「公司治理守則」，以確保董事成員之多元性及獨立性。</p> <p>2.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具有業務、生產、經營管理、財務會計與法學等不同專業背景符合相關規定，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核心能力彙整表請參閱第9頁表格。</p> <p>3.本公司7位董事成員名單中，具有本公司員工身分之董事占比28.6%，獨立董事占比42.9%(獨立董事均不具有員工身分)，女性董事占比28.6%，三位獨立董事任期年資均在九年以下，截至出刊日止，董事年齡分佈分別為2位在60~69歲，5位在60歲以下。</p>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p>本公司於100年12月23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訂定「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依法成立薪資報酬委員會，係以專業客觀之地位，就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政策及制度予以評估，並將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於董事會報告。另於106年5月10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設置辦法」；並於106年7月10日董事會決議通過，由董事長指派企業社</p> <p>無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會責任委員會委員名單；另於 110 年 5 月 12 日董事會通過更名為「企業永續發展責任委員會」。於 108 年 3 月 22 日董事會通過訂定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並於 108 年 6 月 12 日配合董事改選成立審計委員會。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V		<p>1.本公司 104 年 11 月 10 日董事會通過訂定「董事會自我評鑑或同儕評鑑辦法」；於 109 年 8 月 11 日董事會通過修訂更名為「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每年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並配合主管機關規定適時進行修訂。本公司網頁 (http://www.luckygrp.com.tw/tw/index.asp?au_id=7&sub_id=73) 已明示揭露每年績效評估狀況。</p> <p>2.本公司於 108 年 3 月 22 日董事會通過修訂「董事會自我評鑑或同儕評鑑」辦法，除原有「董事會績效考核」與「董事成員(自我或同儕)考核」外，增列「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考核」；也於 109 年 8 月 11 日董事會通過修訂修改名稱為「董事會績效評估」、「董事成員績效評估」及「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並於 114 年 3 月 17 日董事會審議通過，113 年度整體董事會成員、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績效屬有效運作。</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3.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中第九條明定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應作為遴選或提名董事時之參考依據；並將個別董事績效評估結果作為訂定其個別薪資報酬之參考依據。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本公司 104 年 11 月 10 日董事會通過訂定「會計師評估及績效考核辦法」，於 109 年 3 月 24 日董事會通過修正部份條文內容，並於 113 年 12 月 30 日董事會一年一次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符合無虞，通過確認無訛。(註)	無差異。
四、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本公司公司治理專(兼)職單位為公司治理專案小組,由執行副總與各部門主管共同組成,並於 110 年 6 月 30 日董事會通過指定公司治理主管,依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進行相關業務。每年執行情形揭露於本公司網頁 http://www.luckygrp.com.tw/tw/index.asp?au_id=7&sub_id=97 。	無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本公司網站 (http://www.luckygrp.com.tw)，本公司除設有發言人制度外，公司網頁已建立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專區，包含投資人關係、客戶關係、員工關係、供應商關係、社區關係與從業道德等聯絡窗口，不同類別的關係人所提問題均有其對應之專門主管作回應，並於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揭露每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年相關處理資訊。 對投資利害關係人所提之建議或疑問由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及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處理及因應。 本公司定期(每年至少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利害關係人溝通情形與公司因應處理情形。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及電話： 名稱：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部 地址：100台北市中正區博愛路17號3樓 電話：(02)2381-6288 網址： http://www.sinotrade.com.tw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V		相關資訊依法均於本公司之網站揭露，本公司之網址為 http://www.luckygrp.com.tw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負責依規定作資訊揭露，必要時同步發布新聞稿。113年度本公司舉辦一次法人說明會，相關中英文簡報資料除依規定上傳至公開資訊觀測站外，亦同步公告於本公司網站。本公司設有英文網站，提供本公司業務、財務與公司治理相關資訊。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		V	本公司均依規定期限內申報財務報告與各月營運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p>1. 本公司訂有員工工作守則及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p> <p>2. 本公司訂有員工教育訓練加強員工專業知識及職業技能。</p> <p>3. 本公司重要資訊均依「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對上市公司重大訊息之查證暨公開處理程序」相關規定，遵照辦理，以保障股東、利害關係人及投資人之利益。</p> <p>4. 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完善，各部門對各經營業務之執行（如消費者或客戶權益保障等）均依相關章則規定辦理，善盡管理人之責任。</p> <p>5. 本公司董事已依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發布之「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參考範例」之規定進行相關訓練。</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職稱</th> <th>姓名</th> <th>進修日期</th> <th>時數</th> <th>課程名稱</th> </tr> </thead> <tbody> <tr> <td>法人董事代表人</td> <td>陳兩傳</td> <td>113.07.03</td> <td>6</td> <td>2024 國泰永續金融暨氣候變遷高峰論壇</td> </tr> <tr> <td rowspan="3">法人董事代表人</td> <td rowspan="3">陳韻如</td> <td>113.07.03</td> <td>6</td> <td>2024 國泰永續金融暨氣候變遷高峰論壇</td> </tr> <tr> <td>113.11.06</td> <td>3</td> <td>碳權交易機制與碳管理應用</td> </tr> <tr> <td>113.11.06</td> <td>3</td> <td>輝達的三兆奇蹟：人工智慧背後的半導體產業革命新思維</td> </tr> <tr> <td>法人董事代表人</td> <td>蕭宇翔</td> <td>113.11.24~113.11.25</td> <td>12</td> <td>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暨公司治理主管實務研習班</td> </tr> <tr> <td>董事</td> <td>張祥麟</td> <td>113.07.03</td> <td>6</td> <td>2024 國泰永續金融暨氣候變遷高峰論壇</td> </tr> <tr> <td>董事</td> <td>程尚楷</td> <td>113.07.03</td> <td>6</td> <td>2024 國泰永續金融暨氣候變遷高峰論壇</td> </tr> <tr> <td>獨立董事</td> <td>陳 琰</td> <td>113.07.03</td> <td>6</td> <td>2024 國泰永續金融暨氣候變遷高峰論壇</td> </tr> <tr> <td rowspan="4">獨立董事</td> <td rowspan="4">王志誠</td> <td>113.06.21</td> <td>6</td> <td>113 年度校園性別事件行政訴訟案件研討會</td> </tr> <tr> <td>113.07.03</td> <td>6</td> <td>2024 國泰永續金融暨氣候變遷高峰論壇</td> </tr> <tr> <td>113.08.07</td> <td>3</td> <td>人工智慧對企業的風險及注意事項</td> </tr> <tr> <td>113.11.06</td> <td>3</td> <td>內線交易之防範與最新實務發展(含性平)</td> </tr> <tr> <td>獨立董事</td> <td>邵揚威</td> <td>113.07.03</td> <td>6</td> <td>2024 國泰永續金融暨氣候變遷高峰論壇</td> </tr> </tbody> </table> <p>6. 本公司董事，為達成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經常閱讀書報雜誌等財經報導，並參加各種研討會。</p> <p>7. 本公司已於章程中明訂，得為董事於執行業務範圍內投保責任險，已於 113 年 5 月 17 日向國泰世紀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投保，Policy Number:1501-13D001174 期間 113 年 6 月 28 日至 114 年 6 月 28 日止；業經 113 年 5 月 9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續保董監責任保險。</p>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時數	課程名稱	法人董事代表人	陳兩傳	113.07.03	6	2024 國泰永續金融暨氣候變遷高峰論壇	法人董事代表人	陳韻如	113.07.03	6	2024 國泰永續金融暨氣候變遷高峰論壇	113.11.06	3	碳權交易機制與碳管理應用	113.11.06	3	輝達的三兆奇蹟：人工智慧背後的半導體產業革命新思維	法人董事代表人	蕭宇翔	113.11.24~113.11.25	12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暨公司治理主管實務研習班	董事	張祥麟	113.07.03	6	2024 國泰永續金融暨氣候變遷高峰論壇	董事	程尚楷	113.07.03	6	2024 國泰永續金融暨氣候變遷高峰論壇	獨立董事	陳 琰	113.07.03	6	2024 國泰永續金融暨氣候變遷高峰論壇	獨立董事	王志誠	113.06.21	6	113 年度校園性別事件行政訴訟案件研討會	113.07.03	6	2024 國泰永續金融暨氣候變遷高峰論壇	113.08.07	3	人工智慧對企業的風險及注意事項	113.11.06	3	內線交易之防範與最新實務發展(含性平)	獨立董事	邵揚威	113.07.03	6	2024 國泰永續金融暨氣候變遷高峰論壇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時數	課程名稱																																																										
法人董事代表人	陳兩傳	113.07.03	6	2024 國泰永續金融暨氣候變遷高峰論壇																																																										
法人董事代表人	陳韻如	113.07.03	6	2024 國泰永續金融暨氣候變遷高峰論壇																																																										
		113.11.06	3	碳權交易機制與碳管理應用																																																										
		113.11.06	3	輝達的三兆奇蹟：人工智慧背後的半導體產業革命新思維																																																										
法人董事代表人	蕭宇翔	113.11.24~113.11.25	12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暨公司治理主管實務研習班																																																										
董事	張祥麟	113.07.03	6	2024 國泰永續金融暨氣候變遷高峰論壇																																																										
董事	程尚楷	113.07.03	6	2024 國泰永續金融暨氣候變遷高峰論壇																																																										
獨立董事	陳 琰	113.07.03	6	2024 國泰永續金融暨氣候變遷高峰論壇																																																										
獨立董事	王志誠	113.06.21	6	113 年度校園性別事件行政訴訟案件研討會																																																										
		113.07.03	6	2024 國泰永續金融暨氣候變遷高峰論壇																																																										
		113.08.07	3	人工智慧對企業的風險及注意事項																																																										
		113.11.06	3	內線交易之防範與最新實務發展(含性平)																																																										
獨立董事	邵揚威	113.07.03	6	2024 國泰永續金融暨氣候變遷高峰論壇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8. 供應商關係:本公司除了訂有採購作業管理、工程發包作業、供應商評鑑考核等相關作業辦法外，為追求永續經營與善盡企業公民之社會責任，基於與合作廠商或供應商互惠合作夥伴關係，特訂定供應商行為守則，共同致力於善盡企業社會責任、推動環境永續發展、重視勞工權益與安全衛生及維護基本人權。</p> <p>9. 本公司已建置資訊安全風險管理架構，包括訂有「網路安全明文政策」，對於資訊安全權責、資訊安全作業及保護、網路安全管理、系統存取控制管理等均有詳細規範，並不定期對相關人員進行教育訓練。本公司尚未投保資安險，但公司定期將資料備份、建立防火牆與存取限制等網路安全管理、並隨時更新病毒碼，確保本公司資訊風險降至最低。隨著資訊安全風險管理議題日益重要，未來也將審慎評估投保資安險之必要性。詳細內容請參閱本公司網站。</p> <p>10. 本公司薪酬制度包括員工績效考核辦法，年終獎金依公司經營績效與員工工作績效來發放。</p> <p>11. 本公司訂有『董事會成員及重要管理階層之接班規劃』，相關規劃及運作情形請參閱本公司網站。</p>
<p>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未列入受評公司者無需填列) 本公司113年度公司治理評鑑結果列於全體上市公司36%~50%，本公司將持續提升公司治理。</p>			

(註) 會計師評估及績效考核表 (113年度)

項目	具體指標	評量標準
獨立性指標(60分)		
1	會計師與委託人無直接或重大間接財務利害關係。	無利害關係則得5分，有則0分。
2	會計師與委託人無任何不適當利害關係。	無不適當利害關係則得5分，有則0分。
3	執業前兩年內服務機構之財務報表，不得查核簽證。	無違規則得5分，有則0分。
4	會計師本人名義不得為他人使用。	無讓他人使用則得5分，有則0分。
5	會計師及所有審計服務小組成員，不得握有委託人之股份。	無持有則得5分，有則0分。
6	不得與委託人有金錢借貸之情事。	無則得5分，有則0分。
7	不得與委託人有共同投資或分享利益之關係。	無則得5分，有則0分。
8	不得兼任委託人之經常工作，支領固定薪酬。	無則得5分，有則0分。
9	不得收取任何與業務有關之佣金。	無則得5分，有則0分。
10	會計師任期是否連續超過七年。	否則得5分，是則0分。
11	對本公司提供可能會影響審計獨立性之非審計服務。	無則得5分，有則0分。
12	簽證會計師是否出具超然獨立聲明書。	是則得5分，否則0分。
績效指標(40分)		
1	前三季正式之財報於該季結束45日內完成核閱或年度財報於年度結束三個月內完成查核。(正式財報)	提前3日完成得4分，按時完成得2分，超過時間得0分。
2	會計師完成公司前三季帳務核閱時間及完成初稿核閱資料。	前三季報表核閱30日內得4分，40日內得2分，40日以上得0分。
3	會計師完成公司年度帳務查核時間及完成初稿查核資料。	年度結束後報表查核60日內得4分，70日內得2分，70日以上得0分。
4	會計師完成子公司年度帳務查核時間及完成初稿查核資料。	年度結束後55日內得4分，60日內得2分，60日以上得0分。
5	會計師是否與公司管理人員(內部稽核人員等)互動頻繁並留下紀錄。	有則得4分，無互動則得0分。

項目	具體指標	評量標準
6	會計師是否在查核規劃暨出具查核意見前與董事、經理人會有適當的互動並留下紀錄。	有則得 4 分，無互動則得 0 分。
7	會計師是否對於公司制度及內控查核提出積極建議並留下紀錄。	有則得 4 分，無互動則得 0 分。
8	定期主動向公司更新稅務及證管法令及更新修訂 IFRS 會計準則。	有則得 4 分，無則得 0 分。
9	審計服務小組成員之人員穩定性。	有則得 4 分，無則得 0 分。
10	協助與主管機關間之溝通與協調。	有則得 4 分，無則得 0 分。
合計(滿分 100 分)		

註:若有因可歸責於本公司之理由致影響評核之結果時，相關事項之評核標準將視情況彈性調整之。

(四) 薪酬委員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姓名 身分別 (註 1)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註 2)				
	工作經歷	專業資格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	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王志誠 (獨立董事及召集人)	中國文化大學副校長、中國文化大學法學院教授、院長、國立中正大學研究傑出特聘教授(終身榮譽職)、岱宇國際(股)公司獨立董事、樂迦再生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智冠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中央存款保險(股)公司諮詢委員等	首次出任日期: 105.06.15, 多年銀行、證券產業經驗及法學經驗	否	—	—	否	—
邵揚威 (獨立董事)	CCIM 社團法人台灣不動產投資協會榮譽理事長、中華財經策略協會副理事長、雅比斯建設(股)公司總經理	首次出任日期: 108.06.12, 多年建築產業經驗	否	—	—	否	—
蔡翠娟 (其他)	元富證券(股)公司	首次出任日期: 100.12.23, 多年證券產業經驗	否	—	—	否	—

註 1：王志誠及邵揚威獨立董事相關專業資格與經歷可參閱 P.7 頁附表一董事資料相關內容。

註 2：符合獨立性情形：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2) 薪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一、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二、本屆委員任期：111 年 6 月 30 日至 114 年 6 月 29 日，113 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5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 (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王志誠	5	0	100.00%	
委員	邵揚威	5	0	100.00%	
委員	蔡翠娟	5	0	100.00%	
薪酬報酬委員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 意見之處理		
民國 113 年第一次 113.01.15	案由一：本公司經理人 112 年度年終獎金案。	出席委員全體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民國 113 年第二次 113.03.15	案由一：本公司經理人 112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提撥案。	出席委員全體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民國 113 年第三次 113.05.09	案由一：本公司 112 年度董事治理評分案。	出席委員全體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案由二：本公司 112 年度董事酬勞分配案。	王志誠委員及邵揚威委員迴避，由蔡翠娟委員同意通過。	1. 決議獨立董事酬勞時，全體獨立董事利益迴避，經在席非獨立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2. 決議非獨立董事酬勞時，全體非獨立董事利益迴避，經在席獨立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民國 113 年第四次 113.11.12	案由一：本公司董事長及新任董事之薪資報酬案。	出席委員全體同意通過。	1. 本案陳韻如女士、蕭宇翔先生於表決時迴避，主席委由獨立董事王志誠先生代理。 2. 本案經代理主席徵詢在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民國 113 年第五次 113.12.30	案由一：本公司 112 年度員工酬勞發放案(含經理人)。	出席委員全體同意通過。	1. 本案陳韻如女士、蕭宇翔先生於表決時迴避，主席委由獨立董事王志誠先生代理。 2. 本案經代理主席徵詢在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案由二：本公司員工撫卹辦法修正案。	出席委員全體同意通過。	該辦法修訂依內控由董事長核可通過。		
	案由三：本公司創辦人撫卹金發放案。	出席委員全體同意通過。	1. 本案陳韻如女士及蕭宇翔先生故於表決時迴避。		

			避，主席委由獨立董事王志誠先生代理。 2. 本案經代理主席徵詢在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	--	--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 三、薪酬委員會職權範圍如下：
 - (1)、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審計委員會獨立董事成員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2)、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審計委員會獨立董事成員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五) 提名委員會成員資料及運作情形資訊

(1) 公司委員會成員之委任資格條件及其職責

本公司依治理實務守則第二十七條第三項之規定設立提名委員會，由董事會推舉三名董事組成，其中應有過半數獨立董事參與。其職責包括：

- 一、制定董事會成員及高階經理人所需之專業知識、技術、經驗及性別等多元化背景暨獨立性之標準，並據以覓尋、審核及提名董事及高階經理人候選人。
- 二、建構及發展董事會及各委員會之組織架構，進行董事會、各委員會、各董事及高階經理人之績效評估，並評估獨立董事之獨立性。
- 三、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進修計畫及董事與高階經理人之繼任計畫。
- 四、訂定本公司之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2) 提名委員會專業資格與經歷及運作情形

- 一、本公司之提名委員會委員計三人。
- 二、本屆委員任期：111年6月30日至114年6月29日，113年度提名委員會開會1次(A)，委員專業資格與經驗、出席情形及討論事項如下：

職稱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 (B/A)	備註
召集人 (獨立 董事)	王志誠	中國文化大學副校長、中國文化大學法學院教授、院長、國立中正大學研究傑出特聘教授(終身榮譽職)、岱宇國際(股)公司獨立董事、樂迦再生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智冠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中央存款保險(股)公司諮詢委員等	1	0	100%	
委員 (董事)	陳韻如	EMBA，超過20年水泥產業經驗、幸福水泥執行副總經理、幸福水泥董事長	1	0	100%	

委員 (獨立 董事)	陳 琰	商學士(會計)，財務管理專 長、森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顧問、卓毅管理顧問股 份有限公司資深副總	1	0	100%	
------------------	-----	--	---	---	------	--

提名委員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決議結果	公司對提名委員會 意見之處理
民國 113 年第一次 113.03.15	案由一：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提名委員會績 效評估案。	經主席徵詢出席 委員全體無異議 照案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 董事同意通過。
	案由二：本公司民國 112 年董事會暨各功能 性委員會績效評估案。	經主席徵詢出席 委員全體無異議 照案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 董事同意通過。

其他應記載事項：

敘明提名委員會主要議案之會議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提名委員會成員建議或反對事項
內容、提名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提名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無。

(六)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推動永續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 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 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V		1.本公司於106年依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第九條設置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置於董事會下。配合政府推行公司治理3.0-永續發展，落實企業永續經營理念，於110年將原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更名為「企業永續發展委員會」。 2.本公司已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兼職單位，由品保中心負責及編製ESG報告書。依本公司「企業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執行相關業務，詳本公司網站，除向企業永續發展責任委員會報告外，並每年至少一次向董事會報告。 3.本公司113年5月召開的董事會已提報永續發展責任執行情形及檢討。	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V		1.依修訂後之「企業永續發展責任實務守則」，本公司已積極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研擬相關風險管理政策，經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董事會通過後施行。本公司風險管理的範疇包括「策略風險」、「營運風險」、「財務風險」、「資訊安全風險」，以及「氣候變遷與未遵循環保、氣候相關法規及其他國際法規協議之風險」等之管理。</p> <p>2. 本公司並成立風險管理小組，每年定期針對各部門的工作範圍，辨識風險、衡量風險並控制風險在可接受的範圍內。每年至少一次向董事會報告風險環境及所採行的風險控制措施與風險管理之運作情形。</p> <p>113年度風險管理政策執行情形請參閱本公司網頁 http://www.luckygrp.com.tw/tw/index.asp?au_id=11&sub_id=120。</p>	
三、環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公司設立安環課及制定勞工安全衛生管理辦法並由專責人員定期檢測空污及廢水。	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回收再利用友廠公告廢棄物以達成資源永續發展之政策目標，減少對自然資源過度開發，提供下一代更多資源。	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V		<p>1. 每季追蹤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發布之「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路徑圖」，本公司屬水泥業公司，個體公司(即母公司)已於2023年完成盤查，2024年完成查證，而合併報表之子公司將於2025年完成盤查，並於2027年完成查證。</p> <p>2. 環境部於 113 年 8 月 29 日公告碳費三項子法，我國正式邁入碳定價時代。依其規定，本公司東澳廠需提出自主減量計畫，始得取得優惠之費率。本公司董事會對</p>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此亦極為重視並定期監督，相關資訊本公司網頁 https://www.luckygrp.com.tw/upload/menu/20250205123416.pdf 。	
(四)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V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公司每年均統計溫室氣體、用水量、廢棄物量等數據，並訂定管理政策、管理目標與措施，揭露於永續報告書。 2. 本公司自103年起每年參與經濟部工業局溫室氣體自願減量提報，每年均統計及申報溫室氣體排放量。本公司溫室氣體排放量均取得ISO-14064第三方驗證。請詳(七)本公司氣候相關資訊。 3. 本公司訂有相關節能減碳政策，包括溫室氣體排放減量政策與能源管理政策與使用回收水清洗車輛以減少用水政策。並訂有相關目標如下：每年節電1%政策與每年溫室氣體排放總量較102年(基準年)排放量減少10%以上。113年度各項目標均已達成。 	
<p>四、社會議題</p> <p>(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V		<p>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暨政府相關法令規定制定『員工工作規則』等相關人事管理辦法，認同並支持《聯合國全球盟約》、《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及《國際勞工組織工作基本原則與權利宣言》等國際公認之人權標準，並制訂『人權政策』，具體管理措施包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尊重人權落實性別平等。 2. 不僱用未滿16歲者。 3. 給予女性員工哺(集)乳時間、生理假、產假、安胎休養假、產檢假等。 4. 依法給予勞工合理的休息，不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強迫勞動。</p> <p>5.員工雇用、升遷、訓練、獎勵的對象，禁止任何型式之歧視。</p> <p>6.尊重員工依法律自由結社、參加工會及尋求代表資格與參加勞工委員會。</p> <p>7.符合勞工健康與職業安全衛生等相關法令規範，降低工作環境中的危險與潛在危害因素，預防職業災害發生。</p> <p>8.薪資政策符合相關法律規定，員工薪資不得低於基本工資，並享有法定福利、合理休息及加班費。</p> <p>9.防治性騷擾性侵害政策。</p>	
(二)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V		<p>依本公司「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三為員工酬勞。</p> <p>1.本公司薪酬政策包含薪酬管理(公司建立透明公正且具市場競爭力之薪酬制度以確保薪資水平符合業界標準)、績效考核(根據員工表現提供薪資調整與獎勵並確保績效考核機制之公平性)及福利措施(提供完善勞健保、退休金計劃、額外補助、進修機會與家庭友善福利以提升員工福祉)。</p> <p>2.本公司承諾薪資公平性(確保所有員工皆享有公平合理且符合市場水準之薪酬待遇，避免性別或其他不合理差異)、員工關懷(定期檢視薪資結構以確保員工薪酬能符合經濟變動與生活成本，提供穩定工作環境)及人才培育(結合薪酬與績效管理，激勵員工持續學習成長提升整體競爭力)。</p> <p>3.本公司薪酬福利之短期目標為每年度檢討薪酬調整機制</p>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以確保市場競爭力，其中長期目前則為每年依市場水準調整薪資並強化非金錢性福利，如員工健康管理、職涯發展機會等。</p> <p>本公司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詳見本年報「勞資關係」與本公司網頁(http://www.luckygrp.com.tw/tw/index.asp?au_id=7&sub_id=99)，另請參閱本公司永續報告書「薪酬福利」及「人才培育」專章。</p>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p>本公司為確保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依據職業安全衛生法及施行細則訂定「安全衛生工作守則」，並公告實施規定安全衛生管理事項，提供員工遵循，並定期實施安全衛生自動檢查，以保護勞工人身安全。公司定期辦理員工健檢及安全衛生教育訓練。</p> <p>相關資訊請參閱公司網頁(http://www.luckygrp.com.tw/tw/index.asp?au_id=7&sub_id=101)。</p>	無差異。
(四)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p>公司每年於員工績效考核檢討員工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由各部門主管配合執行。</p>	無差異。
(五)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p>卜特蘭水泥須符合CNS標準並取得正字標記及ISO認證。</p> <p>各部門皆可受理客訴問題，本網頁並設有各利害關係人聯絡，接受各項意見與建議，相關與申訴案件均轉由各相關部門處理。</p> <p>本公司每年於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揭露相關客訴案件數與解決狀況。</p>	無差異。
(六)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	V		<p>本公司訂有供應商管理政策，內容包括五構面：</p> <p>1.供應商開發與管理。</p>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p>2.供應商評鑑考核。</p> <p>3.供應商行為守則與道德誠信承諾。</p> <p>4.供應商查核、訓練、溝通與輔導。</p> <p>5.運作方式。</p> <p>每年由採購部門組成專案小組，依幸福水泥供應商相關規定與環保、職業安全衛生、勞動人權等主要議題，進行供應商自評與查核，並予輔導、追蹤、改善；若成果未達標準者，每年加強稽核，逾三年仍未達改善者，列為暫停交易或拒絕往來。每年至少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執行情形。</p> <p>本公司與供應商簽定的合約中，皆明文要求廠商必須遵守「勞動基準法」之相關規定，於環境方面應遵守「空氣污染防治法」及其他相關環保法令之規定，並做適當之防治措施。於勞工安全方面，廠商應遵守「職業安全衛生法」之規定，對於各種可能發生之災害或意外事故應預先採取必要之防護措施，並須替員工投保勞工保險或意外保險。在資訊安全方面，不得侵犯他人智慧財產權或他人權益等情事。</p> <p>本公司自105年起開始推動「供應商行為守則」，將誠信經營、人權與環境保護等重大議題納入，要求廠商共同努力遵循，若供應商違反與損及本公司商譽或企業形象時，得隨時終止合約。</p> <p>本公司訂有「供應商評鑑考核辦法」，定期進行供應商評鑑，確保供應商符合相關規範。</p>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		V	<p>本公司依據全球報告倡議組織 (Global Reporting Initiative, GRI) 發行之 Standards 編製永續報</p>	<p>報告書尚未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 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告書。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1. 本公司設有企業永續發展委員會，由三名董事組成之，其中包含二位獨立董事，其職責包括：

- A. 訂定企業永續發展政策與制度。
- B. 企業永續發展年度計劃及策略方向之審議。
- C. 企業永續發展專案及活動計劃之審議。
- D. 企業永續發展報告書之審定。
- E. 其它董事會交辦有關企業永續發展及公共務參與項之審議。

企業永續發展委員會，每年至少開會一次，其運作情形請參閱本公司網頁

(http://www.luckygrp.com.tw/tw/index.asp?au_id=11&sub_id=102)

企業永續發展委員會成員資料：

姓名	身分別	職稱	相關專業
陳韻如	董事長	委員	EMBA，超過 20 年水泥產業經驗
陳 琰	獨立董事	委員	財務管理專長
王志誠	獨立董事	委員	中國文化大學副校長、中國文化大學法學院教授、院長、國立中正大學研究傑出特聘教授(終身榮譽職)、岱宇國際(股)公司獨立董事、樂迦再生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智冠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中央存款保險(股)公司諮詢委員等

2. 請參閱本年報環保支出專章。

3. 請參閱本公司永續報告書。

(請參閱公司網頁 https://www.luckygrp.com.tw/tw/index.asp?au_id=11&sub_id=53)

(七) 本公司氣候相關資訊

項目	執行情形
<p>1. 敘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p>	<p>董事會層級監督 董事會為本公司氣候風險與機會之最終決策與監督機關。所有重大氣候相關策略與風險應對政策，均須經董事會審議通過。2024 年度，本公司已就氣候風險治理現況及識別結果向董事會提出專案報告，供決策參考。</p> <p>另依據本公司之《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董事會負有審閱與監督環境、社會與治理（ESG）重大議題風險之責任，並確保相關管理政策得以依法規與企業營運需求妥適推動。</p> <p>管理階層執行 為強化氣候議題之橫向整合與跨部門協調，本公司設置「永續委員會」作為氣候風險管理之統籌平台。委員會下設多個工作小組，由永續委員統一整合，負責執行溫室氣體盤查、減碳行動規劃、法規遵循、替代燃料與材料應用、產品低碳化等實務任務。</p> <p>另由「風險管理小組」執行年度性之全面風險評估與控管，管理範疇涵蓋氣候變遷及未遵循環保、氣候相關法規與國際協議所衍生之風險。</p> <p>風險管理小組每年定期彙整各部門風險事項，評估衝擊程度與可控性，並至少每年一次向董事會提報風險控管與應變作業進展，以強化公司整體風險韌性與營運永續能力。</p>
<p>2. 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p>	<p>風險構面：提高溫室氣體排放定價 政府已於《氣候變遷因應法》明定 2050 年淨零排放目標，並將於 2025 年起對直接排放或間接排放量高的產業課徵碳費。此一政策將對本公司之營運、策略與財務面產生以下影響：</p> <p>一、對財務影響（短期至中期） 本公司為高碳排放產業，營運中碳排放主要來源為熟料生產及燃料使用，預估碳費開徵後將顯著推升營運成本。以 2024 年度東澳廠二氧化碳當量排放量約 59 萬噸計算，依環境部碳費規劃： 若成功通過自主減量計畫，碳費支出將逐年遞增約自 1.2 仟萬至 8.2 仟萬元。 若未通過自主減量計畫，每年費用衝擊將自 1.8 億至 7.3 億元逐年遞增，為重大財務風險。</p> <p>二、對策略與營運面之影響（中期至長期） 面對碳費制度上路與淨零壓力，本公司已規劃推動以下轉型策略：</p>

	<p>生產製程系統改造投資（如：提升熱效率之設備技改）； 替代原料與替代燃料導入（如：使用副產礦物、生物質燃料）； 產品組合調整（如：開發低碳水泥配方，提升混合型產品占比）； 自主減量計畫參與與目標設定，積極爭取碳費折減與轉型誘因。 總體投資額 2025 至 2030 年計畫投資 10 億元台幣。</p> <p>三、中長期機會</p> <p>若能提前完成低碳轉型，除可降低碳費衝擊，亦有助於： 強化品牌形象與客戶綠色採購競爭力； 爭取綠色融資與減碳補助資源。</p>
<p>3.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p>	<p>降雨(水)模式變化和氣候模式的極端變化</p> <p>2024 年受強烈颱風侵襲影響，出現連續性豪雨，導致和仁地區(和仁廠)所轄礦山邊坡發生局部土石流災情。雖未造成人員傷亡，惟部分邊坡滑動導致運礦便道受損、礦石運輸作業暫時中斷，影響礦源調配與短期供料穩定。</p> <p>經調查分析，主因為極端降雨造成既有邊坡排水能力超載，加上局部地質結構鬆軟所致。事件發生後，本公司即啟動緊急應變機制，本次土石流事件對公司礦源供應及短期營運造成一定程度衝擊，惟已於合理時程內復原並恢復正常作業。未來將持續強化極端氣候下之韌性管理，以降低風險對生產穩定性之影響。</p> <p>平均氣溫上升</p> <p>(1)平均溫度持續上升，以致能源消耗量增加，營運成本微幅增加，以 2050 年度升溫 1.9°C，用電量增加 5%，在電費基準不變情形下，衍生電費增加 5%，屬中度衝擊，因應方案包括冷凍空調設備更新，增加綠電使用比率等。</p> <p>(2)平均溫度持續上升亦會造成氣候變遷(地震、颱風)的頻率增加，間接造成天然災害造成的廠區設備損壞及運輸系統的癱瘓。因應方案除了鐵路運輸外，考慮船運或車運方式運輸砂石與水泥等業務。但相關運輸費用會有所上升之風險。</p> <p>(3)平均氣溫上升將推升冷氣等用電需求，間接導致電力系統溫室氣體排放增加，進而推高整體電費成本，對以電力為主要動力來源之鐵路運輸系統造成營運成本壓力，增加運輸價格調漲風險。</p>
<p>4.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p>	<p>本公司已建立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含氣候風險管理流程)，並有效運作中，2024 年度風險執行成效於董事會報告。</p>

	<table border="1"> <tr> <td data-bbox="801 209 913 308">1</td> <td data-bbox="913 209 1783 308">由永續委員會委員完成氣候環境背景資料蒐集 氣候風險及營運範圍評估</td> </tr> <tr> <td data-bbox="801 308 913 406">2</td> <td data-bbox="913 308 1783 406">建立氣候風險與機會項目清單 建立內部營運衝擊調查問卷</td> </tr> <tr> <td data-bbox="801 406 913 505">3</td> <td data-bbox="913 406 1783 505">永續委員實施氣候風險機會及營運衝擊分析 決定重大風險項目</td> </tr> <tr> <td data-bbox="801 505 913 555">4</td> <td data-bbox="913 505 1783 555">建立執行策略及目標設定</td> </tr> <tr> <td data-bbox="801 555 913 604">5</td> <td data-bbox="913 555 1783 604">每年透過永續委員會議滾動檢討執行策略及目標之成效</td> </tr> </table>	1	由永續委員會委員完成氣候環境背景資料蒐集 氣候風險及營運範圍評估	2	建立氣候風險與機會項目清單 建立內部營運衝擊調查問卷	3	永續委員實施氣候風險機會及營運衝擊分析 決定重大風險項目	4	建立執行策略及目標設定	5	每年透過永續委員會議滾動檢討執行策略及目標之成效
1	由永續委員會委員完成氣候環境背景資料蒐集 氣候風險及營運範圍評估										
2	建立氣候風險與機會項目清單 建立內部營運衝擊調查問卷										
3	永續委員實施氣候風險機會及營運衝擊分析 決定重大風險項目										
4	建立執行策略及目標設定										
5	每年透過永續委員會議滾動檢討執行策略及目標之成效										
<p>5.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應說明所使用之情境、參數、假設、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p>	<p>1.設定基準情境與 1.5°C 情境，鑑別與分析本公司營運範疇及資產整個生命週期的短中長期的氣候風險與機會。在轉型風險，基準情境與 1.5°C 情境分別引用聯合國氣候變遷專門委員會 (IPCC) 的 RCP8.5 與 RCP 2.6 氣候情境，並對立即性實體風險與長期性實體風險進行風險評估。</p> <p>2.平均溫度持續上升，以致能源消耗量增加，營運成本增加，因應全台均溫上升 1 度，以致增加 6%的用電量，若電價單價穩定不變下，短期三年內至少增加 27%用電量及衍生電費。</p> <p>3.法規情境面，因應政府 2025 年徵收碳費，遵循環境部自主減量計畫推動作業，依據 2024 年度東澳廠排放量 59 萬公噸 CO₂e，每年若通過環境部自主減量計畫-每年遞增 1.2 仟萬元至 8.2 仟萬元費用。假若未通過自主減量計畫-每年遞增 1.8 億元至 7.3 億元費用，屬高度衝擊。</p>										
<p>6.若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容，及用於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p>	<p>規劃階段</p>										
<p>7.若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應說</p>	<p>後期擬計畫建立內部碳定價</p>										

明價格制定基礎。	
<p>8.若有設定氣候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涵蓋之活動、溫室氣體排放範疇、規劃期程，每年達成進度等資訊；若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以達成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抵換之減碳額度來源及數量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數量)。</p>	<p>減排政策</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東澳廠每年度溫室氣量排放總量較 2013 年(基準年 1)排放量減少 10%以上。 2.2025 年始，東澳廠將依據環境部自主減量計畫，2030 年度較基準年 2(2018-2022 年平均值)，減排 5%以上。 3.使用綠電轉供作業(幸福球場)。
<p>9.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與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另(填於 1-1 及 1-2)。</p>	<p>預計 114 年 6 月 30 日完成第三方(SGS)查證作業。</p>

1-1 最近二年度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

1-1-1 溫室氣體盤查資訊

敘明溫室氣體最近兩年度之排放量(公噸CO₂e)、密集度(公噸CO₂e/百萬元)及資料涵蓋範圍。

依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路徑圖規定揭露資料涵蓋範圍：

(1) 母公司個體應自民國 112 年揭露盤查資訊。

(2) 合併財務報告子公司應自 114 年揭露盤查資訊。

本公司依照國際標準組織 (ISO) 發布之 ISO14064-1 溫室氣體盤查標準建立母公司之溫室氣體盤查機制；

最近兩年度溫室氣體盤查數據係依據營運控制法，彙總包括母公司之溫室氣體排放量，說明如下：

幸福水泥近兩年溫室氣體排放情形					
年度/範疇		排放量(噸CO ₂ e)	營收(百萬元)	密集度(噸CO ₂ e / 百萬營收)	盤查據點
112年度	範疇1	572,909.78	5,095	112.4455	總公司、東澳廠、營業所 儲運站、和仁廠、埔心廠
	範疇2	46,704.20		9.1666	
	總計	619,613.98		121.6121	
113年度 (尚待確信)	範疇1	550,951.44	4,867	113.2014	總公司、東澳廠、營業所 儲運站、和仁廠、埔心廠
	範疇2	43,194.76		8.8750	
	總計	594,146.10		122.0764	

註1：直接排放量(範疇一，即直接來自於公司所擁有或控制之排放源)、能源間接排放量(範疇二，即來自於輸入電力、熱或蒸氣而造成間接之溫室氣體排放)及其他間接排放量(範疇三，即由公司活動產生之排放，非屬能源間接排放，而係來自於其他公司所擁有或控制之排放源)。

註2：直接排放量及能源間接排放量資料涵蓋範圍，應依本準則第 10 條第 2 項規定之令所定時程辦理，其他間接排放量資訊得自願揭露。

註3：溫室氣體盤查標準：溫室氣體盤查議定書 (Greenhouse Gas Protocol, GHG Protocol) 或國際標準組織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for Standard-ization, ISO) 發布之 ISO 14064-1。

註4：溫室氣體排放量之密集度得以每單位產品/服務或營業額計算，惟至少應敘明以營業額 (新臺幣百萬元) 計算之數據。

1-1-2 溫室氣體確信資訊

敘明截至年報刊印日之最近兩年度確信情形說明，包括確信範圍、確信機構、確信準則及確信意見。

本公司依照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路徑圖規定至少應執行確信之涵蓋範圍：

1. 母公司個體自民國113年起揭露確信資訊。
2. 合併報表子公司自民國116年起揭露確信資訊。

本公司溫室氣體盤查最近兩年度執行確信說明如下：

項目		民國112年		民國113年排放量	
		排放量(噸CO ₂ e)	密集度 (噸CO ₂ e /百萬營收)	排放量(噸CO ₂ e)	密集度 (噸CO ₂ e /百萬營收)
母公司	範疇一	572,909.78	112.4455	550,951.44	113.3878
	範疇二	46,704.20	9.1666	43,194.76	8.8896
	佔前述1-1-1 所揭露盤查 數據百分比	100%		100%	
確信機構		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確信標準		ISO14064-3:2019		ISO14064-3:2019	
確信意見		無保留意見		溫室氣體資料未及於年報刊印日前取得完整溫室氣體確信意見，完整確信資訊將於民國113年永續報告書中揭露。	

註1：應依本準則第 10條第 2項規定之令所定時程辦理，若公司未及於年報刊印日取得完整溫室氣體確信意見，應註明「完整確信資訊將於永續報告書揭露」，若公司未編製永續報告書者，則應註明「完整確信資訊將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並於次一年度年報揭露完整之確信資訊。

註2：確信機構應符合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訂定之永續報告書確信機構相關規定。

註3：揭露內容可參閱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中心網站最佳實務參考範例。

1-2 溫室氣體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敘明溫室氣體減量基準年及其數據、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與減量目標達成情形。

減排目標	策略行動	計畫時程
<p>1. 東澳廠每年度溫室氣量排放總量較2013年(基準年1)排放量減少10%以上。</p> <p>2. 2025年始，東澳廠依據環境部自主減量計畫，2030年度較基準年2(2018-2022年平均)值，減排5%以上。</p> <p>3. 結合2050淨零排放目標行動策劃。</p>	<p>1. 購置節能設備、汰換老舊耗能設施</p> <p>2. 每年年初擬定當年度的節能計畫。</p> <p>3. 實行獎勵措施，鼓勵各單位事業群進行節能技術的提升。電力每年節電1%以上。</p> <p>4. 積極響應政府2050年淨零排放政策，結合環境部2024年8月29日公告政策【碳費三子法案】自主減量計畫管理辦法，訂定溫室氣體減量目標。</p>	<p>依東澳廠溫室氣體盤查公告基準年(102年)溫室氣體排放量759,327公噸CO₂e/年，113年度溫室氣體溫室氣體排放量583,167公噸CO₂e/年(待確信)，減排23.2%。</p> <p>1. 2025~2030年</p> <p>(1)採取方案：配合環境部【自主減量計畫管理辦法】研擬相關減量措施。</p> <p>(2)基準年排放量：以2018~2022年平均為基準。</p> <p>(3)計畫目標削減率：2030年較基準年排放量減少5%以上，分年累積減少之溫室氣體排放量大於10萬噸。</p> <p>(4)關鍵推動措施：替代燃料、替代原料、低碳水泥、煤磨改造。</p> <p>2. 2030-2050年</p> <p>水泥窯技改、餘熱發電、CCUS(碳捕捉、碳封存)技術，低碳水泥的產品結構設計。</p>

註1：應依本準則第10條第2項規定之令所定時程辦理。

註2：基準年應為以合併財務報告邊界完成盤查之年度，例如依本準則第10條第2項規定之令，資本額100億元以上之公司應於114年完成113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盤查，故基準年為113年，倘公司已提前完成合併財務報告之盤查，得以該較早年度為基準年，另基準年之數據得以單一年度或數年度平均值計算之。

註3：揭露內容可參閱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中心網站最佳實務參考範例。

(八)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本公司已於103年11月07日董事會通過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另有ISO作業及相關管理辦法已有履行誠信經營之條款，如員工工作規則訂有服務紀律條款及採購作業辦法訂有各種相關規範，故本公司對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之運作尚稱良好。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		本公司於103年11月7日參酌「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守則」，作為落實誠信經營之依據，並適時配合主管機關要求修訂。透過教育訓練與供應商行為守則之簽訂，推廣誠信經營之政策，每年至少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執行情形，相關工作計畫與執行情形請參閱本公司網頁(http://www.luckygrp.com.tw/tw/index.asp?au_id=7&sub_id=51)。並於105年03月28日董事會通過訂定本公司「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		藉由建立良好之公司治理、風險控管機制及完善之內部規章，確實落實防範「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防範不誠信行為之發生，以創造公司永續發展之經營環境。	無差異。
(三)公司是否於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		本公司訂有員工工作規則，其中明定員工不得利用職權謀取不法利益，及接受招待、饋贈、收受回扣、侵佔公款，或其他不法利益，希冀杜絕不誠信之行為影響商業關係或交易行為。 本公司設有檢舉網頁與申訴制度，每年至少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執行情形，以作為檢討及修正之依據。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p>	V		<p>於交易及採購時透過經濟部商業司網站確認公司真實性，並透過各項管道(如徵信)查詢廠商交易實績，以確認交易對手之商業誠信。</p> <p>本公司均於業務及經營管理會議中彙報各客戶及供應商之現況，若發現交易對象涉及不誠信行為時，將立即嚴格控管信用交易之進行，瞭解目前公司曝險之狀況，並將審慎評估是否與客戶終止交易。</p>	無差異。
<p>(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p>	V		<p>為健全誠信經營之管理，由董事長室負責誠信經營政策之制定，人力資源部兼職推動執行，每年至少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執行成果並公佈於本公司網站。</p>	無差異。
<p>(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V		<p>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明訂，董事或其他代表之法人對於下列會議事項，應於當次董事會說明其利害關係之重要內容，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致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者。 2.董事認應自行迴避者。 3.經董事會決議應為迴避者。 	無差異。
<p>(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p>	V		<p>本公司設有嚴謹之會計制度，各項決算表冊均經簽證會計查核，確保各項決算表冊之公允性。本公司亦設有獨立之專責稽核單位，定期依年度稽核計畫進行各項內部稽核工作。稽核主管每年至少一次向獨立董事報告稽核情形。</p>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p>本公司每年均舉辦新進人員的誠信經營教育訓練，並向董事會報告當年度教育訓練執行情形。</p> <p>113年度教育訓練執行情形：</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課程主題</th> <th>時數/次</th> <th>總人次</th> </tr> </thead> <tbody> <tr> <td>誠信經營守則</td> <td>30分鐘</td> <td>17</td> </tr> </tbody> </table>	課程主題	時數/次	總人次	誠信經營守則	30分鐘	17	無差異。
課程主題	時數/次	總人次								
誠信經營守則	30分鐘	17								
<p>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p> <p>(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p>	V		<p>本公司訂有考核及獎懲規則，若有員工違反誠信經營規定之事由時，將由公司權責部門主管共同審議員工之獎懲事宜，並將相關獎懲內容以人事命令函知相關同仁。</p>	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V		<p>本公司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依照「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辦理，調查後除採取相應措施外並依法採取適當之保護措施保護檢舉人的個人資料及隱私。</p>	無差異。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p>本公司處理檢舉案件除法律另有規定外，關於檢舉人的個人資料，我們均予以保密，並依法採取適當之保護措施保護檢舉人的個人資料及隱私，並避免其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p>	無差異。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p>	V		<p>本公司網頁 (http://www.luckygrp.com.tw) 已明示揭露誠信經營理念。</p>	無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無。										

(九)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本公司已於 103 年 11 月 7 日董事會通過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誠信經營守則」及「道德行為準則」。另於 103 年 12 月 26 日董事會通過訂定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及修正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誠信經營守則」部份條文案；104 年 3 月 24 日董事會通過修正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道德行為準則」部份條文案；104 年 12 月 21 日董事會通過修正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部份條文案。

並於 105 年 03 月 28 日董事會通過訂定本公司「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

配合中華民國 108 年 5 月 23 日臺證治理字第 10800083781 號函；及民國 109 年 2 月 13 日臺證治理字第 1090002299 號函之規定，修正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部分條文，業經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八月十二日第五次及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二十四日第二次董事會會議決議通過修正。

配合中華民國 109 年 6 月 3 日臺證治理字第 10900094681 號函規定，修正本公司「道德行為準則」部分條文，業經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八月十一日第四次董事會會議決議通過修正。

配合中華民國 110 年 12 月 7 日臺證治理字第 11000241731 號函規定，修正本公司「企業永續發展實務守則」部分條文，業經本公司企業永續發展委員會提案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二十八日第七次董事會會議決議通過修正。

配合中華民國 111 年 3 月 8 日臺證治理字第 11100042501 號函規定，修正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業經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三十日第二次董事會及民國一一一年六月三十日股東會會議決議通過修正。

(十)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情形

1、內部控制聲明書

幸福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一一四年三月十七日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三月十七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七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幸福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陳韻如



總經理：陳明賢



2、本年度並未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一一三年股東常會重要決議內容及執行情形：

股東常會 開會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113/06/18	一、承認一一二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案。 二、承認一一二年度盈餘分配案。
執行情形	一、本公司一一二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暨盈餘分配案，稅後純益為新台幣 527,139,537 元，每股擬配發現金股利新台幣 1 元，計新台幣 404,738,049 元。已於一一三年八月十二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訂定相關現金股利除息基準日、停止過戶期間暨現金股利發放日。

(2) 一一三年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重要決議內容

會議 次數	開會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決議及執行情形
一	113/01/15	一、薪資報酬委員會提報核配發本公司經理人民國 112 年度年終獎金案。	(一)本案因陳兩傳先生、陳韻如女士、溫秀菊女士、王維仁先生、張擎天先生為其利害關係人，故於表決時迴避，主席委由獨立董事王志誠先生代理。 (二)本案經代理主席徵詢在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二	113/03/15	一、承認為子公司幸孚預拌混凝土廠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案。	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二、本公司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三、分派本公司 112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案。	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四、擬訂本公司 112 年度盈餘分配案。	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五、出具本公司 112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六、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董事會暨各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案。	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七、子公司大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因業務週轉需要，擬向本公司申請融資額度貳億元案。	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八、本公司之子公司日本水泥株式會社處分重大資產暨結束營運案。	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九、本公司召開 113 年股東常會日期暨相關事宜案。	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十、股東提案權案。	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三	113/05/09	一、承認為子公司幸孚預拌混凝土廠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案。	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二、承認為子公司大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案。	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三、本公司 113 年度第 1 季財務報表案。	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四、為子公司幸孚預拌混凝土廠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案。	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五、子公司幸孚預拌混凝土廠股份有限公司因業務週轉需要，擬向本公司申請融資額度案。	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會議次數	開會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決議及執行情形
		六、子公司日本幸福水泥株式會社因轉售水泥庫，清運呆滯水泥料需要，擬向本公司申請融資額度案。	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七、為各董事續保「董監事及重要職員責任保險」案。	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八、擬報核本公司 112 年度董事治理評分案，提請核議。	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九、薪資報酬委員會提報核備本公司 112 年度董事酬勞分配案。	(一)決議獨立董事酬勞時，全體獨立董事利益迴避，經在席非獨立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二)決議非獨立董事酬勞時，全體非獨立董事利益迴避，經在席獨立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四	113/08/12	一、承認為子公司幸孚預拌混凝土廠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案。	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二、承認免為子公司日本幸福水泥株式會社提供背書保證案。	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三、承認為各董事續保「董事及重要職員責任保險」案。	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四、本公司 113 年第 2 季財務報表案。	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五、113 年配發現金股利除息基準日、停止過戶期間暨現金股利發放日案。	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六、為子公司幸孚預拌混凝土廠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案。	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五	113/10/09	一、改選董事長案。	全體出席董事一致推舉陳韻如董事繼任本公司董事長。
六	113/11/12	一、承認為子公司幸孚預拌混凝土廠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案。	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二、本公司 113 年第 3 季財務報表案。	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三、擬不分派 113 年上半年度現金股利案。	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四、子公司日本幸福水泥株式會社向母公司融資新台幣壹仟萬元轉為增資款案。	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五、擬訂定本公司「永續資訊之管理作業程序」案。	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六、擬修正本公司「關係企業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部分條文案。	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七、本公司董事長及新任董事之薪資報酬案。	(一)本案因陳韻如女士、蕭宇翔先生為其利害關係人，故於表決時迴避，主席委由獨立董事王志誠先生代理。 (二)本案經代理主席徵詢在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七	113/12/30	一、承認為子公司幸孚預拌混凝土廠股份有限公司提供連帶保證案。	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二、為子公司幸孚預拌混凝土廠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案。	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三、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本公司 1134 年度與金融機構往來授信額度案。	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四、於本公司外幣借款餘額之額度內，預購遠期外匯案。	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全體無異

會議次數	開會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決議及執行情形
七	113/12/30		議照案通過。
		五、授權董事長對本公司之子公司於 114 年度提供背書保證，在一定額度內決行案。	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六、114 年度內部稽核計劃表案。	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七、定期〔一年一次〕評估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提請審議案。	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八、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會計師委任報酬案。	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九、本公司經理人 112 年度員工酬勞發放案。	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十、擬報核本公司創辦人撫卹金發放案。	(一)本案因陳韻如女士及蕭宇翔先生為其利害關係人，故於表決時迴避，主席委由獨立董事王志誠先生代理。 (二)本案經代理主席徵詢在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十一、榮豐礦業股份有限公司現金增資案。	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會議次數	開會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決議及執行情形
一	114/01/14	一、擬定 114 年度營業預算及資本支出預算案。	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一、薪資報酬委員會提報核配發本公司經理人民國 113 年度年終獎金案。	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二	114/03/17	一、承認為子公司幸孚預拌混凝土廠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案。	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二、通過本公司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三、分派本公司 113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案。	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四、擬訂本公司 113 年度盈餘分配案。	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五、出具本公司 113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六、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董事會暨各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案。	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七、擬修正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八、通過本公司召開 114 年股東常會日期暨相關事宜案。	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九、通過股東提名權案。	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十、通過股東提案權案。	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十一、因本公司採購進口煤炭等原料及備品需要向銀行融資額度案。	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無。

三、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 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招美	113/01/01 ~	3,860	330	非審計公費係移轉訂價報告公費
	陳蕃旬	113/12/31			

(二)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無。

(三)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

(四)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無。

四、其他應敘明事項

(一)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二)與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取得主管機關指定之相關證照情形如下：

1.國際內部稽核師證照(CIA)：稽核部門1人。

(三)董事、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移轉及質押情形

(1)董事、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稱 (註)	姓名	113年度		當年度截至4月29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111/6/30連任)	世易水泥(股)公司	0	0	0	0
	代表人：陳韻如	1,000	0	0	0
董事 (113/10/17新任)	世易水泥(股)公司	0	0	0	0
	代表人：蕭宇翔	0	0	0	0
董事 (111/6/30連任)	張祥麟	0	0	0	0
董事 (111/6/30連任)	程尚楷	0	0	0	0
獨立董事 (111/6/30連任)	陳琰	0	0	0	0
獨立董事 (111/6/30連任)	王志誠	0	0	0	0
獨立董事 (111/6/30連任)	邵揚威	0	0	0	0
總經理	陳明賢	0	0	0	0
協理	黃振庫*	0	0	0	0
經理	溫秀菊	0	0	0	0
經理	王維仁	0	0	0	0
經理	張擎天	0	0	0	0
大股東	長亨投資(股)公司	110,000	0	255,000	0

*黃振庫協理於113年8月31日離職，故持股變動計算至當日。

註：持有公司股份總額超過百分之十股東應註明為大股東，並分別列示。

註：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尚應填列下表。

(2)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無。

114年4月29日

姓名 (註1)	股權移轉原因 (註2)	交易日期	交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 董事、經理人及持股 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 東之關係	股數	交易價格
—	—	—	—	—	—	—

註1：係填列公司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姓名。

註2：係填列取得或處分。

(3)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無。

114年4月29日

姓名 (註1)	質押變動 原因(註2)	變動日期	交易 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事、 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 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數	持股 比率	質押 比率	質借 (贖回) 金額
—	—	—	—	—	—	—	—	—

註1：係填列公司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姓名。

註2：係填列質押或贖回。

(四)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姓名(註1)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3)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長亨投資(股)公司	52,996,034	13.09%	0	0%	0	0%	—	—	—
長亨投資(股)公司 負責人：李吉	855	0.00%	0	0%	0	0%	—	—	—
昌潤水資源生技(股)公司	30,378,008	7.51%	0	0%	0	0%	陳韻如	主要股東	—
昌潤水資源生技(股)公司 負責人：劉俊麟	0	0%	0	0%	0	0%	—	—	—
金利投資(股)公司	25,230,451	6.23%	0	0%	0	0%	陳兩傳	主要股東	—
金利投資(股)公司 負責人：林正良	69,228	0.02%	0	0%	0	0%	—	—	—
立光建設(股)公司 (註4)	22,658,066	5.60%	0	0%	0	0%	永盛開發公司 幸福建設公司 德明財經科大	負責人同一人	—
永盛開發實業(股)公司 (註4)	22,514,509	5.56%	0	0%	0	0%	立光建設公司 幸福建設公司 德明財經科大	負責人同一人	—
幸福建設企業(股)公司 (註4)	22,091,152	5.46%	0	0%	0	0%	立光建設公司 永盛開發公司 德明財經科大	負責人同一人	—
德明財經科技大學 (註4)	11,794,250	2.91%	0	0%	0	0%	立光建設公司 永盛開發公司 幸福建設公司	負責人同一人	—
大眾投資(股)公司	8,712,294	2.15%	0	0%	0	0%	—	—	—
大眾投資(股)公司 負責人：程海濱	7,203,724	1.78%	5,307,053	1.31%	0	0%	—	—	—
張祥麟	7,539,587	1.86%	0	0%	0	0%	—	—	—
陳韻如	7,952,298	1.96%	0	0%	0	0%	立光建設公司 永盛開發公司 幸福建設公司 德明財經科大	負責人	—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例。

註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註4：陳韻如為立光建設(股)公司、永盛開發實業(股)公司、幸福建設企業(股)公司及德明財經科技大學之負責人，已列為前十大股東，故不再次列示。

(五)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
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大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71,452,511	99.99%	2,245	0.00%	171,454,756	99.99%
幸孚預拌混凝土廠股份有限公司	74,542,000	100.00%	0	0.00%	57,340,000	100.00%
信福航業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	100.00%	0	0.00%	2,000,000	100.00%

參、募資情形

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股本來源：

114年4月29日股東常會停止過戶日 單位：元；股

年 月	發 行 價 格	核 定 股 本		實 收 股 本		備 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本 來 源	以 現 金 以 外 之 財 產 抵 充 股 款 者	其 他
63.03	100	4,000,000	400,000,000	1,000,000	100,000,000	現金增資		
65.08	100	4,000,000	400,000,000	1,500,000	150,000,000	現金增資		
66.07	100	4,000,000	400,000,000	2,500,000	250,000,000	現金增資		
66.09	100	2,500,000	250,000,000	2,500,000	250,000,000	現金增資		
66.11	100	8,000,000	800,000,000	4,000,000	400,000,000	現金增資		
67.06	100	8,000,000	800,000,000	4,500,000	450,000,000	現金增資		
68.09	100	8,000,000	800,000,000	5,500,000	550,000,000	現金增資		
68.12	100	8,000,000	800,000,000	6,500,000	650,000,000	現金增資		
69.03	100	8,000,000	800,000,000	8,000,000	800,000,000	現金增資		
69.12	10	80,000,000	800,000,000	80,000,000	800,000,000	更改每股面額		
74.12	10	130,000,000	1,300,000,000	130,000,000	1,300,000,000	現金增資		
75.10	10	136,000,000	1,360,000,000	136,000,000	1,360,000,000	現金增資		
79.05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0	現金增資 334,000,000，盈餘轉增資 306,000,000		
79.08	10	215,000,000	2,150,000,000	215,000,000	2,150,000,000	盈餘轉增資		
80.08	10	225,750,000	2,257,500,000	225,750,000	2,257,500,000	資本公積轉增資		
81.08	10	248,325,000	2,483,250,000	248,325,000	2,483,250,000	盈餘轉增資 112,875,000，資本公積轉增資 112,875,000		
82.09	10	273,157,500	2,731,575,000	273,157,500	2,731,575,000	盈餘轉增資 124,162,500，資本公積轉增資 124,162,500		
83.08	10	314,131,125	3,141,311,250	314,131,125	3,141,311,250	盈餘轉增資 191,210,250，資本公積轉增資 218,526,000		
84.08	10	329,837,682	3,298,376,820	329,837,682	3,298,376,820	盈餘轉增資		
85.08	10	346,329,567	3,463,295,670	346,329,567	3,463,295,670	盈餘轉增資		
86.07	10	520,000,000	5,200,000,000	363,646,046	3,636,460,460	盈餘轉增資		
88.07	10	498,646,046	4,986,460,460	385,434,809	3,854,348,090	盈餘轉增資	註 1	
89.09	10	498,646,046	4,986,460,460	404,738,049	4,047,380,490	盈餘轉增資	註 2	

註 1：88.07.21(88)台財證(一)第 67585 號函。

註 2：89.07.19(89)台財證(一)第 62554 號函。

2、股份種類

114年4月29日股東常會停止過戶日 單位：股

股 份 種 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 通 在 外 股 份 (註)	未 發 行 股 份	合 計	
普通股	404,738,049 (已上市)	93,907,997	498,646,046	—

註：請註明該股票是否屬上市或上櫃公司股票（如為限制上市或上櫃買賣者，應予加註）。

3、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

114年4月29日

有價證券種類	預定發行數額		已發行數額		已發行部分之發行 目的及預期效益	未發行部分 預定發行期間	備註
	總股數	核准金額	股數	價格			

註：本表本公司不適用。

二、主要股東名單

基準日：114年4月29日股東常會停止過戶日

主要 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 股 比 例
長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2,996,034	13.09%
昌潤水資源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30,378,008	7.51%
金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5,230,451	6.23%
立光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22,658,066	5.60%
永盛開發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22,514,509	5.56%
幸福建設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22,091,152	5.46%
德明財經科技大學	11,794,250	2.91%
大眾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712,294	2.15%
陳韻如	7,952,298	1.96%
張祥麟	7,539,587	1.86%

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股權比例佔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三、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股利政策：

為考量本公司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本公司每年度決算後如有當期淨利，除彌補虧損外，應先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及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其餘額連同上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及當年度未分配盈餘調整數額合計數提撥百分之四十至八十，如以上限百分之八十計算後每股分配之股利金額仍未滿新台幣一角者，得予保留不分配，餘由董事會擬定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承認之。

前項盈餘提撥分派之比率及股票現金之比率得由董事會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並考量投資資金需求及對每股盈餘之稀釋程度，適度採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方式發放。但配發股票股利以不超過已發行股本百分之二十為限。

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除依第二項規定計算外，如有當年度轉入之保留盈餘或當年度稅後盈餘不足提列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仍應依法令之規定自轉入之保留盈餘或上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提列或補列特別盈餘公積後，始得分派盈餘。

2. 執行情形：

茲將本公司最近五年度分派之股利列示如下：

單位：新台幣元

年度	現金股利	占配發比率	股票股利	占配發比率	合計
109	0.70	100%	0	0%	0.70

110	0.60	100%	0	0%	0.60
111	0.80	100%	0	0%	0.80
112	1.00	100%	0	0%	1.00
113	0.75	100%	0	0%	0.75

(113 年度為擬議分派之金額)

113 年度稅後純益為新台幣 493,938,025 元，經法定盈餘公積、特別盈餘公積及其他加減項目後，可供分配盈餘為新台幣 746,352,829 元。本公司擬分派現金股利 0.75 元，擬分派金額為新台幣 303,553,537 元。

四、本次擬議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五、員工及董事酬勞：

(一)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及董事酬勞之成數：

本公司章程所載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為：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三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並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逾百分之五為董事酬勞。

(二) 本期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係依本公司章程所載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成數分派，即年度決算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三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並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逾百分之五為董事酬勞，若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將列為配發年度之損益。

(三) 董事會通過之擬議分配員工及董事酬勞等資訊：

- 1、本年（114 年）按本公司章程第三十條規定，董事會決議分派 113 年度員工酬勞計新台幣 18,569,690 元及經薪酬委員會建議以 113 年度決算盈餘百分之五提撥；分派董事酬勞金額計新台幣 30,949,483 元，上述金額均以現金發放。
- 2、擬議配發股票酬勞金額及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不適用。

(四) 前一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

113 年 3 月 15 日董事會通過分派董事酬勞新台幣 33,432,814 元、員工酬勞新台幣 20,059,690 元，業於 113 年 6 月 18 日提股東常會報告，實際配發時，董事酬勞與員工酬勞全數發放與帳上估列數相同無差異。

六、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七、公司債及特別股發行情形：無。

八、海外存託憑證、員工認股權憑證及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之辦理情形：無。

九、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本公司最近三年並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者。

肆、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1. 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1) C901050 水泥及混凝土製品製造業。
- (2) C901990 其他非金屬礦物製品製造業。
- (3) B202010 非金屬礦業。
- (4) J101030 廢棄物清除業。
- (5) J101040 廢棄物處理業。
- (6)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 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及其營業比重

項目	113年產品比重
水泥及熟料	45.33%
水泥製品	34.83%
其他	19.84%

3. 目前商品項目及計劃開發之新商品

(1) 現有產品：

- ① 卜特蘭Ⅰ型水泥
- ② 卜特蘭Ⅱ型水泥
- ③ 爐石粉
- ④ 水泥製品（預拌混凝土）
- ⑤ 石材（石灰石、規格石、砂石）

(2) 計劃開發新產品：石灰石水泥

(二) 產業概況

1. 產業現況與發展

水泥產業已屆成熟期，在政府計劃內需之經濟政策及民間建設工程之需要下，仍有一定的需求。

水泥業為民生及國家建設之基礎工業，舉凡住宅及各項公共工程、國防設施，均以水泥為基本建材，水泥體積笨重、運輸成本高、又不耐久儲，銷售以內銷為主，故屬內需型產業，其產業榮枯繫於營建業景氣及公共工程之推動，今年下半年因國際煤價尚處高檔區，故水泥生產成本高，以反應市場售價調整。

另水泥產業下游的水泥製品市場景氣，除與水泥市場高度相關外，其生產成本中佔比最高的砂石價格，則深受大陸砂石進口數量的影響，亦影響水泥製品的最終銷售價格。

本公司生產工廠位於宜蘭東澳，其石灰石來源為花蓮和仁，近年來因環境與資源受限約束及地方稅賦增加，及礦業法規趨嚴要求所需支付的相關成本的影響，大幅提高了石灰石原料取得成本。

展望民國114年，原預測經濟成長應可推持去年成長，惟美國對等關稅等不確定因素，將使得台灣經濟面臨更多挑戰，經濟成長率恐會下修，勢必影響國內房市及企業投資，雖然今年公共建設經費仍高，但總體水泥需求應保守看待。

2. 水泥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水泥工業包括上游提供石灰石、粘土、矽砂、鐵渣、石膏等的土石採取業、金屬礦業及鋼鐵冶煉業等，以及製程中配合的電力供應業、鐵公路運輸業、燃料氣體供應業等產業；另直接需水泥成品供應的下游產業如營建業、混凝土工業、水泥製品業（如水泥磚、石棉板、水泥涵管等）。

本公司結合子公司大升開發、幸孚預拌即為垂直整合的經營策略。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長期以來尚未有相當產品可完全取代水泥用途，但預拌混凝土業為降低成本，添加爐石粉，本公司除了生產水泥外，為因應業者需要，同時生產爐石粉以供應業者需要，以彌補降低的水泥銷售量。

水泥、爐石粉產品，質重量大，屬本土產業，除提高生產效率、降低成本及維持穩定的品質外，為迅速提供客戶產品，本公司持續優化物流條件，提升產品調度能力，增加整體競爭力。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本公司 113 年度無技術及研發費用發生。
2. 為達成國家溫室氣體長期減量目標，故將研發卜特蘭石灰石水泥以漸進式取代卜特蘭 I 型水泥，此將減少水泥生產時所產生之碳排放量。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台灣已進入開發國家階段，國內水泥產業不易大幅成長，本公司將持續優化物流條件，提升產品調度能力，滿足客戶需求，另配合預拌廠通路佈建，以維持市場佔有率，且持續推動投入大升子公司土地開發案，以增加轉投資收益。
2. 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 (1) 為永續經營，積極投入資本支出，改善設備提升生產效率，降低生產成本，另充份利用和仁礦場蘊藏豐富優良石灰石的優勢，開發砂石等原料相關產品，以提高收益，增加獲利。
 - (2) 應用水泥窯「高溫、高滯留時間、高擾流」的三高製程特性，結合處理廢棄物業務，爭取高毛利訂單，增加再生資源的替代燃料及原料使用，持續發展循環經濟價值鏈，提升獲利。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 本公司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表

區域	113年度主要商品銷售地區之比重
北區	65.67%
中區	21.71%
花東區	11.52%
其他	1.10%

本公司計有二座水泥廠，位於宜蘭東澳及桃園埔心，三座預拌廠，另有礦場一處，產製幸福牌水泥、爐石粉、水泥製品及石灰石石材，其中水泥於全省有多處提貨中心及營業據點，內銷以供應台灣北、中、南部及花東地區之軍、公、民內銷客戶為主，國產水泥業者中，銷售量於國內排名第三，僅次台灣水泥、亞洲水泥，預拌混凝土水泥製品供應銷售北部地區為主。

2. 市場佔有率

本公司水泥產品及水泥製品以內銷為主，市場佔有率水泥產品約為6%，水泥製品約1~2%。

3. 市場未來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國內水泥市場成熟穩定，進口水泥因成本較低因素逐年增加進口量攻佔國內市場，但在民間建築業需求尚稱穩定，再加上政府策略性公共建設持續進行下，水泥供需之間尚可平衡。

4. 發展遠景之有利與不利因素

茲分析水泥業發展遠景之有利及不利因素如下：

(1). 有利因素：

台灣已進入開發國家階段，需求成長不易大幅提升，惟長期而言，在台商持續回流，民間建築業需求尚稱穩定，再加上政府持續進行公共建設計畫及都更計畫等，水泥產業之營運應仍可維持穩定持續發展，而本公司另擁有預拌廠及和仁礦場等水泥產業相關價值鏈之工廠，亦有助於本公司在水泥產業的永續發展。

(2). 不利因素：

- 進口水泥挾成本優勢，持續搶佔市場。
- 國內CO₂排放限制及環保意識高漲，不易擴增。
- 貨物稅、空污費及原料地方稅等稅費對水泥業有負面之影響。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重要用途

(1). 產品：卜特蘭Ⅰ型水泥

用途：供一般土木及建築工程使用。

(2). 產品：卜特蘭Ⅱ型水泥

用途：地下基礎工程如下水道、地下道、隧道、地下捷運等。

巨積混凝土工程：橋樑、水壩、蓄水池等。

受海水、海風侵蝕工程：碼頭、防波堤、沈箱、港灣工程等。

(3). 產品：爐石粉

用途：供一般土木及建築工程使用，一般為預拌混凝土業者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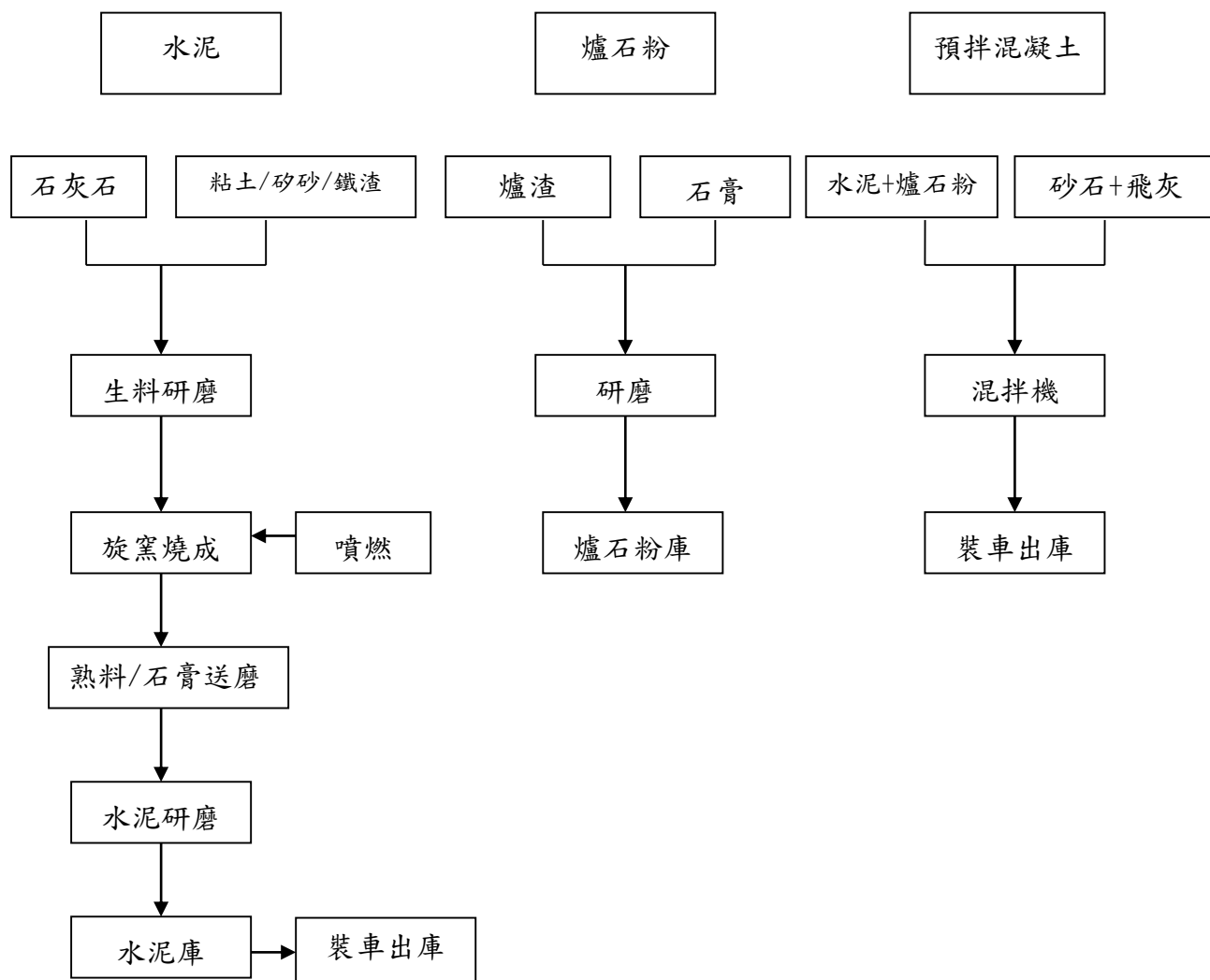
(4). 產品：水泥製品（預拌混凝土）

用途：供各種營建工程需求使用。

(5). 產品：石材（石灰石、規格石、砂石）

用途：石灰石為水泥業主要原料，規格石供煉鋼廠及石化廠使用，砂石為預拌混凝土業者主要原料之一。

2. 產製過程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原 料	供應狀況	備 註
石 灰 石	少部份自行開採，大部份國內採購	—
黏 土	在國內採購	—
鐵 渣	部份國內採購，部份由日本進口	—
矽 砂	在國內採購	—
石 膏	在國內採購	—
屑 煤	由澳洲、俄羅斯進口	—
爐 石	由日本進口	—
飛 灰	在國內採購	—
砂 石	部份自製，部份國內採購	—

各項主要原料除石灰石及砂石部份自製，部份國內採購；餘均有二家以上供應商以穩定貨源。

(四) 最近二年度占百分之十以上之進銷貨客戶名單

1. 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佰萬元

項目	112年				113年 (註1)				114年度截至第一季止 (註3)			
	名稱 (註2)	金額	占全年度 進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註2)	金額	占全年度 進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註2)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第一季止 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N公司	465	19.6	原料供應商	N公司	241	11.1	原料供應商	/	/	/	/
2	M公司	336	14.1	原料供應商	E公司	224	10.4	原料供應商				
3	D公司	306	12.9	原料供應商								
4												
5	其他	1,271	53.4		其他	1,699	78.5					
	進貨淨額	2,378	100.0		進貨淨額	2,164	100.0					

註1：變動原因：無。

註2：採購合約約定不得揭露供應商名稱。

註3：截至年報刊印日前，尚無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財務資料，故未揭露。

2. 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佰萬元

項目	112年				113年 (註1)				114年度截至第一季止 (註3)			
	名稱 (註2)	金額	占全年度 銷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註2)	金額	占全年度 銷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註2)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第一季止 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	/	/	/
2												
3												
4												
5	其他	5,095	100.0		其他	4,867	100.0					
	銷貨淨額	5,095	100.0		銷貨淨額	4,867	100.0					

註1：變動原因：無。

註2：銷售合約約定不得揭露客戶名稱。

註3：截至年報刊印日前，尚無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財務資料，故未揭露。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114年4月29日

年 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當 年 度 截 至 114 年 4 月 29 日
員 工 人 數	工廠直接人工	223	189	191
	工廠間接人工	99	96	99
	公司管銷人員	126	121	120
	合 計	448	406	410
平 均 年 歲		50.99	51.94	52.00
平 服 務 年 均 資		11.86	12.25	12.17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0.67	0.74	0.73
	碩 士	2.90	2.46	2.44
	大 專	37.50	38.42	38.78
	高 中	38.62	38.92	39.27
	高 中 以 下	20.31	19.46	18.78

四、環保支出资訊

(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

	112年度	113年度	114年4月29日止
污染狀況(種類、狀況)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排放管道之異味污染物濃度超過排放標準。 2. 水泥旋窯冷卻機排放管道連續自動監測設施項目粒狀污染物之不透光率違反標準。(註)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未依固定污染源空氣污染物連續自動監測設施管理辦法第14條第1項規定執行零點偏移及全幅偏移測試。 2. 水泥旋窯冷卻機排放管道連續自動監測設施項目粒狀污染物之不透光率違反標準。 3. 水泥旋窯乾燥機排放管道連續自動監測設施監測項目粒狀污染物之不透光率違反標準。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水泥旋窯及預熱機排放管道連續自動監測設施項目粒狀污染物之不透光率違反標準。
賠償對象或處分單位	環保局	環保局	環保局
賠償金額或處分情形	2,670仟元	2,260仟元	730仟元
其他損失	無	無	無

註：該案已提申訴，並獲環境部113年3月26日「環部法字第1120109049號函」裁定原處分撤銷。撤銷後112年度之罰款金額將降至480仟元。

(二) 因應對策：

- 1.本公司為使污水處理能有效率運作，除改善其設備外，更添加新設施讓污水分流，並多一層沉澱，使排放之水達到法令規範之標準。
- 2.本公司為使廠內機械隨時保持正常狀況，降低折損更換之成本，對所屬之廠機械訂定「機械維修保養作業辦法」，保養工作按一定之保養程序執行及檢查。

(三) 改善計劃：

- 1.加強機械零配件之保養及更新，減少突發性故障。
- 2.加強人員專業訓練及管理，以減少人為疏忽，並加強緊急狀況之應變能力。
- 3.停止處理氣味較濃烈之污泥及增設污泥處理系統以降低氣味。
- 4.要求現場單位在增設設備時，需告知安環課辦理相關操作許可證異動或申請設置許可證。

(四) 本公司今後環保重點工作：

- 1.加強設備操作維護，確保環保設備正常運作及力行工業減廢，避免產生污染物。
- 2.加強研究廢棄物再利用技術。
- 3.加強環境清潔，綠化廠區環境。
- 4.進行污水分流系統，改善排放水之污染。
- 5.加強管理確保作業均依照品保計畫書執行，並落實各項許可證之申請與異動。
- 6.113年度有關環保支出共計35,196仟元。

五、勞資關係

(一) 員工福利政策：

1.員工福利措施：

- (1) 本公司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依法提撥福利金，辦理各項福利活動。113年度職工福利金提撥金為6,937仟元。
- (2) 頒發金質紀念獎章及獎狀，表揚優秀同仁。
- (3) 發放三節禮金及教育獎助金。
- (4) 持續加強現場工作環境之改善。
- (5) 辦理員工團體保險及員工健康檢查。113年度相關支出為1,746仟元。

2.進修訓練制度實施情形：

本公司訂有員工訓練辦法，規定員工之訓練及執行方法。本公司在職訓練包括舉辦各種講習班、訓練班及與其他訓練機關或學校合作委任訓練等，或基於工作需要舉辦短期工作演習等，本年度舉辦各類訓練之訓練費用462仟元。

3.退休制度：

「勞工退休金條例」自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施行，六月三十日以前受聘之員工且於七月一日在職者，勞工得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件前之工作年資。九十四年七月一日以後，新進員工只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

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自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員工退休金之給付係按服務年資及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本公司每月依規定提撥退休準備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中央信託局。

113年度計有11人退休，退休金共計支付22,550仟元。

(二) 員工權益維護措施：

和諧的勞資關係為企業發展的基石，本公司勞資關係歷年來均處於和諧、穩定、共榮之關係。公司除了致力於提昇員工待遇、福利及改善工作環境外，並維持勞資溝通管道之暢通，經由廠內企業工會一般座談會瞭解員工之各項困難及需求。各項問題反應均能獲得各級主管之重視及協助解決。

(三) 勞資糾紛情形：

- 1.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無勞資糾紛情形發生。
- 2.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損失之估計金額：無。

(四) 履行社會責任：

- 1.為協調勞資關係，促進勞資合作，提高工作效率，定期舉行勞資會議。
- 2.員工申訴事項由人力資源部處理，並處理有關員工對懲誡不服之案件。
- 3.本公司訂定性騷擾防治準則(已報備縣政府)。
- 4.鼓勵員工參與外部性侵害及性騷擾防治相關教育訓練，參加者將給予公差登記及經費補助，並將相關資訊於工作場所顯著之處公開揭示。

申訴專線電話：03-9986110 轉 103 或 109

02-25092188 轉 2517

申訴專用傳真：03-9986066

02-25093033

申訴專用信箱或申訴電子信箱：yu@luckygrp.com.tw

kevinlee@luckygrp.com.tw

- 5.本公司依勞工安全衛生有關法令，辦理安全衛生工作。
- 6.員工應遵守安全衛生有關規定，服從安全衛生管理人員之指導。
- 7.勞工安全衛生施行部份：
 - a.每一現場作業員工皆配發安全帽、安全鞋，並依其作業性質提供切合工作需求之適當防護具，如高溫、粉塵、噪音作業場所分別配有防火衣、防火鞋、防塵口罩、耳塞等，以確保員工工作之健康及安全。
 - b.本公司訂有職業安全衛生政策，要求全體員工遵守職業安全衛生之法令，提供員工必要之教育訓練，包含新進人員教育訓練、定期舉辦在職人員教育訓練、防災消防、急救、逃生等演練，並在各工作場所，以明顯告示牌告知及提醒員工在工作場所存在何種危害，應如何預防及使用何種防護具，以預知並採取正確之安全防護措施。
 - c.本公司為保護員工工作安全，防止工安意外，除加強設備維護，確保操作安全外，並投入設備周邊之改善如加裝安全護網、樓梯、欄杆之改善及確實要求承包商依

公司之管理辦法及相關安全衛生之規定執行工作，並由安衛組實施動態督導檢查，期使員工及承包商工作均能遵守安全規定。

d.113年度勞工安全之相關支出共計約2,974仟元。

8.為建構健全之安全衛生管理制度，本公司於一〇七年十二月聘請顧問公司進行 ISO 45001:2018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建置輔導，並於一〇八年七月由 TUV NORD 國際驗證機構實施系統認證。於一〇八年八月二十六日認證合格取得 ISO 45001:2018 證書，認證有效期間自一〇八年八月二十六日至一一一年八月二十五日。本公司於前述期間屆滿後取得再次認證，其認證有效期自一一一年八月二十六日至一一四年八月二十五日。

(五) 較前一年具體提升員工福利或權益之措施：無。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本公司雖尚未成立資訊安全管理委員會，但由資訊管理中心制定安全政策與管理審查企業資安作業，並依金管會 110 年 12 月 28 日公告設置資安主管一名（由資訊主管兼任），及資安人員一名（由網管人員兼任），由資安主管擔任召集人，各部門主管為資訊安全小組成員，協調各項資安工作，並每年定期向董事會報告資訊安全執行成果。

(二)、資訊安全治理報告及成果已於 112 年 12 月 28 日董事會報告在案。

(三)、本公司為防止資安事件發生，每年執行安全性檢測，內外部稽核，資訊安全演練，並強化公司同仁資安危機意識及資安處理人員應變能力，以期事先防範及第一時間有效偵測並阻絕擴散。

(四)、以下為針對各項資訊安全風險所做的評估與因應措施：

風險管理範疇	風險項目	風險評估(衝擊)	因應措施
資訊安全風險	1. 權限管理 2. 存取管控 3. 外部威脅 4. 系統可用性	1. 人員帳號，權限管理，與系統操作之行為管理。 2. 人員存取內外部系統，及資料傳輸管道之控制措施。 3. 內部系統潛在弱點，中毒管道，與防護措施。 4. 系統可用狀態，與服務中斷時之處置措施。	1. 有效管理使用者帳戶，確保僅經授權的使用者能夠存取相應的資訊系統和數據。這包括定期審查和更新使用者權限。 2. 身份驗證與授權、帳戶定期審查、具備應用程式防火牆限制通信，保護內外網路的連接，郵件伺服器具備電子郵件過濾機制，以減少使用者接觸社交工程攻擊的機會，並與外部合作方簽署資安保密協議。 3. 實施強制的複雜密碼要求、規定定期更換密碼，減少密碼被破解的風險，禁用未經授權的 USB 裝置，防止惡意軟體通過可攜式媒體傳播，在 113 年度進行資訊設備弱點掃描及實施社交工程演練，提高使用者針對社交工程攻擊之警覺性，並於 113 年度添購檔案文件加密軟體，以保護文件的機密性。 4. 系統/網路可用狀態監控及通報機制，服務中斷之應變措施，資料備份備援措施，本/異地備援機制，定期災難還原演練。

(五)、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七、重要契約

114年4月29日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借款合同	合作金庫西門分行	111/01/12-116/01/12	中期土地建物抵押借款	—
借款合同	王道銀行營業部	111/12/28-116/12/28	中期土地抵押借款	—
借款合同	陽信銀行板橋分行	112/03/30-115/03/30	中期土地抵押借款	—
借款合同	臺灣銀行中山分行	112/04/17-115/04/17	中期土地建物抵押借款	—
工程合約	仕佳興業有限公司	112/05/01-115/12/31	自備貨車三級檢修	—
工程合約	秦陽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113/02/01-115/12/31	自備貨車三級檢修工程 (共計石斗車 40 輛)	每批最多僅能接受 10 輛入廠進行檢 修
工程合約	弘蔚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訂約日：113/3/4 自通知開工日起，製 作件部份3個月，自可 供安裝起安裝2個月 試車2周	五堵儲運案新增#2 包 裝機工程	—
工程合約	全冠精密機械股份 有限公司	訂約日：113/9/20 自收到訂金後150天 交貨，定位、配線30 天	破碎設備設計製作及安 裝工程	—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差 異	
	一 一 三 年 底	一 一 二 年 底	金 額	%
流動資產	\$5,998,794	\$5,955,830	\$42,964	0.7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810,755	3,415,001	395,754	11.59
其他資產	621,718	599,042	22,676	3.79
資產總額	10,431,267	9,969,873	461,394	4.63
流動負債	4,163,555	3,297,728	865,827	26.26
非流動負債	1,081,968	1,601,320	(519,352)	-32.43
負債總額	5,245,523	4,899,048	346,475	7.07
股 本	4,047,380	4,047,380	0	0.00
資本公積	18	18	0	0.00
保留盈餘	1,164,336	1,060,033	104,303	9.84
其他權益	(26,056)	(36,673)	10,617	28.95
非控制權益	66	67	(1)	-1.49
股東權益總額	5,185,744	5,070,825	114,919	2.27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流動負債增加而非流動負債減少，主係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增加所致。 其他權益增加，主係投資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減少所致。				

二、財務績效

經營結果比較分析表(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一一三年底		一一二年底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
	小 計	合 計	小 計	合 計		
營業收入總額	\$4,874,002		\$5,100,194		(\$226,192)	-4.43
減：銷貨折讓	6,908		5,451		(1,457)	26.73
營業收入淨額		4,867,094		5,094,743	(227,649)	-4.47
營業成本		3,939,390		4,211,831	(272,441)	-6.47
營業毛利		927,704		882,912	44,792	5.07
營業費用		288,837		272,879	15,958	5.85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403		2,328	(1,925)	-82.69
營業利益(損失)		639,270		612,361	26,909	4.3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2,747)		47,389	(80,136)	-169.1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利益(損失)		606,523		659,750	(53,227)	-8.07
所得稅費用(利益)		112,586		132,614	20,028	-15.10
繼續營業單位本年度淨利		493,937		527,136	(33,199)	-6.30
停業單位損失		0		0	0	-
稅後淨益(損)		493,937		527,136	(33,199)	-6.3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25,720		(38,310)	64,030	167.14
綜合損益總額		\$519,657		\$488,826	30,831	6.31

一、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 1.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減少，主係處份設備利益之金額減少所致。
- 2.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淨額減少及其他綜合損益淨額增加，主係投資之股利收入減少及認列投資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減少所致。

二、預期未來一年銷售數量及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其因應計畫：請參閱「致股東報告書」。

三、現金流量

合併現金流量之檢討與分析表
現金流量分析

單位：新臺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現金流出量	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283,737	905,051	695,274	493,514	—	—

1. 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 營業活動：主要係來自營業獲利等。
(2) 投資活動：主係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致。
(3) 籌資活動：主係支付股利及償還借款等。

2.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無

3.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年初現金流量餘額①=493,514 仟元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②=624,797 仟元
預計全年現金流出量③=800,712 仟元
預計現金剩餘(不足)數額①+②-③=317,599 仟元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本公司 113 年度除例行性資本支出外，子公司幸孚預拌位於新北市樹林區及桃園市蘆竹區之新廠正積極興建中。

113 年度資本支出金額共計新台幣 5.71 億元，預期將可增加營收及節省費用。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與其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最近年度是以開發與本公司所營事業有關連性之產業，以擴大營運規模及達到垂直分工或水平整合的佈局，期能增加經營利基為本公司轉投資的政策。

113 年度轉投資情況：

1. 大升開發公司土地係依據鑑價報告，提列評價損失，致本期產生虧損。
2. 幸孚預拌受惠於房地產業回穩，需求量增加而有盈益；另樹林廠及蘆竹廠刻正興建中，預計於 114 年第下半年完工。
3. 信福航業公司因船運事業持續虧損，其董事會已於 110 年度決議處分船舶，故目前信福航業公司已無主要營運項目，未來擬配合母公司業務，朝港口、碼頭之興建及營運等方向邁進。
4. 日本幸福受制於原料取得困難及資產設備老舊，已於 113 年 3 月 15 日董事會決議處分資產後結束營運，並於 113 年 10 月完成當地之解散清算程序。

六、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一)最近年度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匯率方面：

本公司除部分材料以進口方式取得外，餘均為國內採購，而所生產產品均為內銷，因此本公司外幣部位佔本公司總資產比例不高，且為一年以內短期借款。113年底，無外幣借款負債，本年度外幣匯兌利益新台幣43仟元。本公司為減少因匯率變動而產生風險，除長期追蹤國際經濟與金融的變動情形外，並不定期檢討本公司外幣部位可能暴露的風險，視未來可能變動的趨勢規劃外幣需求，規避或減少可能的風險。本公司之財務避險策略係以達成規避大部分市場價格或現金流量風險為目的。

2.利率方面：

本公司在113年除前期長短期借款到期已如期按時償還外，另短期借款增加654,674仟元，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減少269,500仟元，總借款金額3,293,951仟元佔總資產31.58%，較112年增加13.24%。全年度利息費用為49,802仟元，利息費用佔營收淨額比例為1.02%。由於利率的波動與經濟景氣榮枯息息相關，以本公司目前財務結構而言尚屬安全；全球景氣雖有區域性的成長，但動能仍顯不穩定，而國內政經環境紛擾，且未來升息的可能性仍高。為確保降低未來因利率上升而可能產生之利息增支的情形，本公司除仍持續改善財務結構外，將採取更縝密、有效的資金規劃與使用措施。

3.通貨膨脹：

本公司因產品價格與通貨膨脹具有正相關性，故對本公司損益影響不至過大。

(二)最近年度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如有重大資產取得或處分、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均依據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所訂之政策及程序辦理。

(三)最近年度研發計劃、未完成研發計劃之目前進度、須再投入之研發費用、預計完成量產時間、未來影響研發成功之主要因素：

本公司為水泥製造業，所產產品為一般建材使用之成熟產品，惟為達成國家溫室氣體長期減量目標，故將研發卜特蘭石灰石水泥以漸進式取代卜特蘭I型水泥，此將減少水泥生產時所產生之碳排放量。

本公司未來將持續優化生產設備，提高運轉率，提昇產品品質，供給客戶更完善之貨品服務。另更積極投入廢棄資源再利用以減少天然資源的耗用，使得經濟資源得以循環。

(四)最近年度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 1.因應主管機關對公司治理、公司法、證交法等政策及法律的修訂，本公司已配合處理，目前對財務業務並無重大影響。
- 2.勞退新制之實施，因本公司早已依法提撥退休金，故此一新制實施對本公司財務業務並無影響。
- 3.另選擇按勞退舊制退休員工之退休準備金，亦已於 105 年 3 月 31 日全數提存至退休基金專戶；且每年 3 月底再依據精算師報告提存不足數額。
- 4.礦業法修法及採礦特別稅大幅調升，勢必增加成本的負擔壓縮毛利，擬更加嚴謹控制成本以求突破。

(五)最近年度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產品用於一般公共工程及民間營建工程，其施工方法及檢驗標準並未做重大改變，故對公司財務業務並無影響。

本公司訂有網路安全明文政策；對資訊安全權責與教育訓練、資訊安全作業及保護、網路安全管理、系統存取控管都有嚴格控制與管理作業，故對公司財務業務無影響。

(六)最近年度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一向秉持穩健、保守的經營原則，重視形象和風險控管。然水泥產業邁入成熟期成長有限，正積極轉型另尋商機。

(七)最近年度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八)最近年度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之子公司幸孚預拌公司為擴大通路佈建，永續深耕國內水泥市場，已購置新北市樹林區三角埔段土地及桃園市蘆竹區富海段土地，目前積極規劃興建新廠中。該兩新廠完成後可與現有新北市三峽廠及桃園市埔心廠形成供貨網路，可提供更佳之送貨服務品質，提升市佔率。水泥業屬景氣循環產業，透過該廠之佈建，可降低景氣循環時市場波動的影響。

(九)最近年度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深知進貨/銷貨集中之風險，故進貨方面一直採行採購多元化之政策，除特殊礦產與固定供應商採購外，其餘並無集中向同一供應商進貨之情形。銷貨方面亦多分散風險，並勵行授信管理，部份除針對國內上市(櫃)公司按其公司營運及財務情形評估後及本公司關係企業給予賒銷外，餘主要是依產業市場交易的特性以預收貨款方式為之。因此本公司對於帳款回收風險的評估的做法，在上市(櫃)公司及本公司關係企業部份，帳款回收情形大致良好；至於屬預收貨款之客戶部份，由於債權尚未產生，因此並不就本公司所收到之客票進行評估，待客戶提貨後本公司債權發生，如客票未獲兌付時，本公司就實際到期未兌現所發生數估列本公司呆帳準備。

(十)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二)訴訟或非訴訟事件：無。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為強化經營風險的控管，特別針對一般日常營運活動及緊急事件架構非正式組織體系以為因應：

1.經營會議：

每月固定由會計部負責編製經營檢討資料，由董事長親自主持，召集業務部及工廠等單位負責主管，就本公司當月份營運及產銷等事項做檢討，追蹤預算執行情形及訂定改善方案。

2.主管會議：

每月固定由董事長召集全公司各單位一級主管出席，各單位就業務工作情形於會議中匯報，除檢討並追蹤各單位工作執行的情形外，同時亦就內外經濟或非經濟環境變動情形，評估對公司既定的經營方針與策略及目標之可能影響，經共同研商後訂定調整的策略與方案。

3.緊急事件通報系統：

本公司為處理重大緊急事件的發生，並降低可能遭致的損害，特訂定「緊急事件通報系統作業辦法」，就本公司各個單位及人員在遇到緊急事故發生時通報作業流程及現場應變處理的準則。

4.資安風險：

本公司訂有網路安全明文政策；對資訊安全權責與教育訓練、資訊安全作業及保護、網路安全管理、系統存取控管都有嚴格控制與管理作業如下：

(1)資訊安全權責與教育訓練

- 對處理敏感性、機密性資料之人員及因工作需要須賦於系統管理權限之人員，妥適分工，分散權責並建立評估及考核制度，及視需要建立人員相互支援制度。
- 對離（休、停）職人員，依據人員離（休、停）職之處理程序辦理，並立即取消使用各項系統資源所有權限。
- 依角色及職能為基礎，針對不同層級人員，視實際需要辦理資訊安全教育訓練及宣導，促使員工瞭解資訊安全的重要性，各種可能的安全風險，以提高員工資訊安全意識，促其遵守資訊安全規定。
- 定期參加資訊安全研討會，促進資訊人員資訊安全技術之提升，隨時檢視公司內部資安缺口加強防禦機制。

(2)資訊安全作業及保護。

- 建立處理資訊安全事件之作業程序，並課予相關人員必要的責

任，以便迅速有效處理資訊安全事件。

- 建立資訊設施及系統的變更管理通報機制，以免造成系統安全上的漏洞。
- 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之相關規定，審慎處理及保護個人資訊。
- 建立系統備援設施，定期執行必要的資訊、軟體備份及備援作業，以便發生災害或儲存媒體失效時，可迅速回復正常作業。
- 定期 SAP ERP 系統資料庫備份及每年執行 SAP 系統災難復原演練，並建立異地資料資料備份及系統備援，確保當災難發生時可快速重建系統環境，維持公司正常營運。
- 公司郵件系統政策一律拒絕接收外部壓縮檔及執行檔。
- 進出機房管制區，應落實相關門禁管控。

(3)網路安全管理

- 與外界網路連接之網點，設立防火牆控管外界與內部網路之資料傳輸及資源存取，並執行嚴謹的身分辨識作業，非經允許一律封鎖內外網路存取服務。
- 機密性及敏感性的資料或文件，不存放在對外開放的資訊系統中，機密性文件不以電子郵件傳送。
- 定期對內部網路資訊安全設施與防毒進行查核，在使用者端加裝防毒軟體降低中毒風險並更新防毒系統之病毒碼與掃毒引擎及各項安全措施。

(4)系統存取控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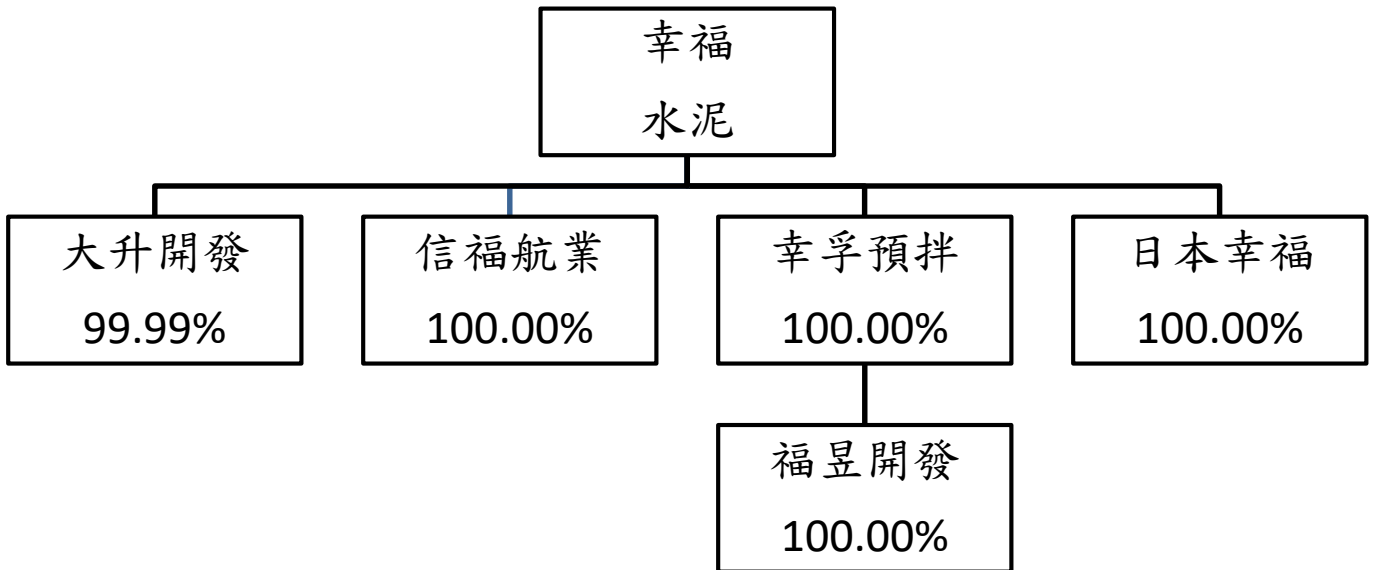
- 視作業系統及安全管理需求訂定通行密碼核發及變更程序並作成記錄。
- 登入各作業系統時，依各級人員執行任務所必要之系統存取權限，由資訊部系統管理人員設定賦予權限之帳號與密碼，並定期更新。
- 公司針對各系統登入帳號權限及檔案存取權限皆有嚴格控管，非相關人員一律禁止使用，確保公司資料機密性。
- 帳號的密碼設置，規定適當的強度、字數，並且必須文數字、特殊符號混雜，才能通過。
- 增設 USB 控管軟體，登記並控管各部門可使用外接存取裝置之使用，資訊部認證後的儲存裝置始得存取資料，避免使用者隨意插拔 USB 裝置而發生電腦中毒。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陸、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關係企業組織圖



註：1. 本公司於 113 年 3 月 15 日董事會決議處分日本幸福之主要資產後結束營運並辦理解散。

2. 日本幸福於 113 年 10 月完成日本當地之解散清算程序。

2.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大升開發(股)公司	58年12月	台北市中山區松江路237號14樓	NT\$1,714,570仟元	營建業務
信福航業股份有限公司	82年07月	台北市中山區松江路237號13樓	NT\$20,000仟元	船務代理 船舶運送業
幸孚預拌混凝土廠(股)公司	82年05月	桃園市楊梅區永平里梅獅路一段191號	NT\$573,400仟元	預拌混凝土 製造買賣
福昱開發(股)公司	96年11月	台北市中山區松江路237號13樓	NT\$10,000仟元	土石採取業

3.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4.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資料

113年12月31日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大升開發(股)公司	董事長	陳韻如(幸福水泥)	171,452,511	99.99%
	董事	蕭景琦(幸福水泥)	171,452,511	99.99%
	監察人	林正良	—	—
信福航業(股)公司	董事長	陳兩傳(幸福水泥)	2,000,000	100.00%
	董事	郭清水(幸福水泥)	2,000,000	100.00%
	董事	陳韻如(幸福水泥)	2,000,000	100.00%
	監察人	溫秀菊	—	—
幸孚預拌混凝土廠(股)公司	董事長	陳韻如(幸福水泥)	74,542,000	100.00%
	董事	溫秀菊(幸福水泥)	74,542,000	100.00%
	監察人	蕭惟如(幸福水泥)	74,542,000	100.00%
福昱開發(股)公司	董事長	陳清宏(幸孚預拌)	1,000,000	100.00%
	董事	陳俊仁(幸孚預拌)	1,000,000	100.00%
	董事	林嘉惠(幸孚預拌)	1,000,000	100.00%
	監察人	張龍雄(幸孚預拌)	1,000,000	100.00%

5.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 (1) 有關水泥及水泥製品之製造、加工銷售及經銷
- (2) 有關水泥原料及水泥製品原料及各種礦石之開採、製造、加工、銷售及經銷
- (3) 營建業
- (4) 船舶運送業
- (5) 預拌混凝土製造買賣
- (6) 投資業務
- (7) 船務代理業
- (8) 土石採取業

6、各關係企業經營概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每股盈餘(元)
113年12月31日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損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 (稅後)(元)
大升開發(股)公司	1,714,570	3,522,697	1,017,248	2,505,449	114	(25,660)	(48,537)	(0.28)
幸孚預拌混凝土廠(股)公司	745,420	2,679,761	1,601,380	1,078,381	1,695,510	186,960	146,045	1.96
信福航業(股)公司	20,000	20,332	4,042	16,290	—	(2,133)	(1,833)	(0.92)
日本幸福水泥株式會社	—	—	—	—	—	(12,853)	(12,641)	—
福昱開發(股)公司	10,000	23,231	14,383	8,848	73,950	(1,135)	806	0.81

7、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 113 年度（自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幸福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陳 韻 如



中 華 民 國 114 年 3 月 27 日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柒、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幸福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陳韻如

